

關漢卿考述(上)

盧元駿

一、概 說

「關漢卿者，爲雜劇的創始者」；這是研究元代雜劇的人士所共同承認的；可是關於關漢卿的記載，流傳下來的一樣是非常之少。像他這樣一位偉大的戲劇作家，我們却不能從元史的文苑傳中找到他的名字，甚至元史藝文志，也絕沒有提到這代表元代最輝煌的文藝形式——雜劇。足見當時的士大夫是十分輕視這種文體與其作者的。因其如此，所以歷來論關漢卿的，關於他的名字、籍貫、年代、功名與官職等，都有不同的估計；幾使人有莫衷一是之感。至於他的交遊、行踪、思想、著作、地位與批評，則因還有比較具體的記載，所以後世的見解大概還能一致，這裏，我們爲了便於說明關氏的一生起見，姑且從不同的估計中取其一說，繼之以比較一致的見解，以介紹關漢卿的生平如下：

關漢卿，號已齋叟，是大都人。他是金，元間解元，曾官太醫院尹。是雜劇的創始人物，而且號稱爲行家，嘗將所作獻於當局。他有友人楊慎之、梁退之、王和卿等，王實甫也是他同時的人，皆以擅長作曲名於時。晚年，曾經南遊杭州，時間當在宋亡以後。生平所作雜劇甚多，今日考究所得，已有六十六種之譜；較之英國大戲曲家沙士比亞所作，幾乎多出一倍以上。所以他不僅爲雜劇的創始作家，而且是雜劇的多產作家。因其寫作甚多，故他的題材極爲廣泛，有悲劇的，也有喜劇的；有慷慨的，也有淒厲的；有慧黠的，也有貞烈的。而又能裝龍像龍，裝虎像虎，真是構成了有元一代的雜劇多采多姿的場面，故稱爲當行出色。不過他沒有沙士比亞的幸運，到目前爲止，他的全部作品尚能流傳於世的，只有詐妮子、哭存孝、蝴蝶夢、單刀會、救風塵、拜月亭、金線池、雙赴夢、切脰旦、玉鏡臺、緋衣夢、寶娥冤、謝天香、陳母教子、裴度還帶、五侯宴及魯齋郎等十七種。此外尚有原作已佚失，而有殘曲傳世的三種，計爲哭香囊、春秋記及孟良盜骨等。有殘曲亦不可見而內容尚可考的，計有三負心等十五種。至於西廂記第五本及傳奇集鬼董狐，有人亦以爲係漢卿所著，實則不確。以上所舉

，都是有關關氏對雜劇寫作及其流變的情形。至於他所作的散曲，亦爲有元一人，惜傳世不多而已。說到這裏，我想順便提到一句，就是關漢卿不僅是劇作家、曲作家；而且也偶然粉墨登場，因此他對劇場情況是十分熟悉的。一個不懂得透過戲曲演出的規律與風格的純作家，是不能寫出好的劇本來，而關漢卿是深深的懂得這個道理了。所以明人臧晉叔在他編的「元曲選」序中說：「關漢卿至親踐排場，面傳粉墨，以爲我家生活，偶倡優而不辭」。這樣看來，關漢卿實在是一個卓越的兼富理論與技巧的大雜劇家了。他大約卒於延祐七年之後，秦定元年以前。死後，世人批評他之作品的，則褒多於貶云。

以上，我們把關氏的生平作了一個概括的敘述。而這段敘述，看來雖短，其中實在還包藏着許多急要解決的問題。今天，我們便想在此將有關關氏生平記載上不同之處，儘其可能的加以綜合貫通，以求其解說之差相一致。然後綴以一般較爲確切的史料，來爲這一位距我們六、七百年之偉大戲劇作家，寫下一篇較爲完備的傳略，使得我們能對他有着更爲明晰的瞭解，從而對他豐富的作品更能進一步的有着多方面的體會，這該是今天每一個研究關漢卿的人士，所共有的願望了。

二、名字與籍貫

關漢卿因爲沒有在元史文苑傳中佔一席之地，所以他的名與字以及他的籍貫，從沒有一篇詳確的記載。元朝鍾嗣成錄鬼簿中則說：

「關漢卿，大都人，太醫院尹，號已齋叟」。（據天一閣藏明鈔本。）

明朝蔣一葵堯山堂外紀卷八中亦云：

「關漢卿，號已齋叟，大都人」。

從上面兩段記載，我們便發生了一個問題。因爲兩者都記載：「關漢卿，號已齋叟。」那末，「漢卿」兩字，究竟是他還是「字」呢？如果是他的「名」，他的「字」又是什麼？如果是他的「字」，他的「名」又是什麼？由來對於這一問題沒有得到一個結論。所以王國維在所著元戲曲家小傳中便說：

「關漢卿，不知其爲名或字也，號已齋叟，大都人。」

王氏因爲不能從以往記載中得到明確的答案，所以他只能說出他的「不知其名或字」的客觀意識，這種治學態度是很嚴肅的。可是有人因爲根據錄鬼簿記載其他作家的名字，類皆先稱字而後稱名，如白仁甫名樸，王實甫名德信，侯正卿名克中，張小山名可久，曾瑞卿名瑞，王日華名暉，趙天錫名禹圭等，以此類推，那末「漢卿」，似應認爲是他的「字」了。如果「漢卿」果是他的字，那末他的「名」又是什麼呢？因此有人又以爲漢卿原有其名，至鍾氏已不可考，故闕載焉。又或以爲漢卿當時原以字行，所以他的「名」反不爲人所知，這也是可能的事。

上面這兩點意見，雖則或出於旁通，或出於推想，要皆有其可資採擇的價值。目前所發現的新資料，可以證明我們這種看法是非常正確的。

根據永樂大典卷四六五三天字韵引的析津志（名宦傳）的記載：

「關一齋，字漢卿，燕人。生而倜儻，博學能文，滑稽多志，蘊藉風流，爲一時之冠。是時文翰晦盲，不能獨振，淹於辭章者，久矣。」

考析津志，即是析津府志。析津府在宋宣和五年改名燕山府，金天會元年仍復舊名；元時便名之爲大都，即爲今之北平。析津志就是最古的北平志書。這部志書的纂修官，是江西豐城人熊自得。嘉慶豐城縣志人物志云：

「熊自得，字夢祥，橫岡人，博學強記，尤工翰墨。元末以秀才異等，授大都路儒學提舉，崇文監丞。著有析津志。

熊自得纂修「析津志」，已在元順帝時。元史百官志：「藝文監，天歷二年置。至元六年十二月，改藝文監爲崇文監」。由此可知，熊自得官崇文監丞，當在元順帝至正年間。那時政府所收到的故籍舊典具在。料知，「析津志」稱關漢卿爲關一齋，必有所據。且定漢卿爲字，則一齋當爲其名了。但是「錄鬼簿」作於元至順二年。在「析津志」成書前十餘年，彼稱漢卿號已齋叟。既稱叟，當是晚年之號，「已」取已止之義，很爲合理。但因爲關漢卿已有了這一稱號，後人也便以此來稱他，如夏伯和的青樓集珠帘秀傳，就稱他做關已齋，郝經爲夏氏作序也稱關已齋。析津志作者熊自得與夏，郝等人約略同時

，殆也用了這個習慣的稱謂，而將「已齋」誤寫成「一齋」麼？這樣說來，「一齋」又未必即是關漢卿之名了。不過這點原是我們推想之詞，在未有新證據之前，根據析津志的記載：「關一齋，字漢卿。」這種敘述的次序，顯然點明了「一齋」乃爲其名。那麼，寫到這裡，我們便姑且將關氏的名、字和號這樣寫明如下：

「關一齋，字漢卿，號已齋叟」。

這似乎也頗合於情理近於事實了。

此外「已齋叟」三字的「已」字，很多版本刊錯了，我們也不能不在此作一辨正。「說集」本「青樓集」中珠簾秀傳作「已齋」，但邾經序中便作「己齋」，「己」當是「已」之誤。關漢卿「號已齋叟」，原見於鍾嗣成的錄鬼簿。我們檢討了錄鬼簿的各種版本，並沒有發現作「己齋」的例子。天一閣抄本很清楚是「已齋」。明孟刊「酹江集」附錄本刊作「已齋」，但此本「前輩已死名公有樂府行於世者」及「前輩已死名公才人有所編傳奇行於世者」兩句中的「已」字都刊作「己」，可證「已齋」當是「己齋」之誤。曹氏「揀亭十二種」本與「酹江集」本情形相同，三處的「已」都刊寫成「己」。誦芬氏「讀曲叢刊」本則精確地刊成「已齋」。王國維校注本作「已齋」，「曲錄」也是一樣。但他所著的「宋元戲曲史」却誤印成「己齋」，近人可能就是受了此書的影響，沿襲了這個錯誤。這點我們也特別在這裡加以辨明。

至此，我們對於關漢卿的名、字、號三者，就目前所得的資料，作了一個澈底的整理，其結論便是：

「關一齋，字漢卿，晚號已齋叟。」「已齋」而非「己齋」或「己齋」。

至於他的籍貫，錄鬼簿及堯山堂外紀都說他是大都人，元曲選在他所作的雜劇下，也署着「元大都關漢卿撰」。而元刊關作「雙赴夢」的題名上也有「大都新刊」字樣，可見他和大都的關係是很密切的。但他到底是不是大都人呢？據清乾隆二十年祁州志所載，又說他是祁州任仁村人。而邵遠平元史類編文翰門更說他是「解州人，工樂府，著北曲六十種。」因之又有人疑他原籍是山西解州人，是後來流寓河北祁州的。其實吾人考元時的大都，就是現在的北平，是屬於河北，任仁村則在今河北省安國縣，舊稱蒲陰，宋屬祁州；元屬中書省，中書所屬，即可稱爲大都，故一般都稱他爲大都人。是有其根據的。照

我們推想，關漢卿的鄉里，原是河北省安國縣任仁村人，可是他後來經常住在大都，而安國縣亦可稱為大都，所以大家便泛稱之為大都人了。又如熊自得在所著析津志中且稱他為燕人，此說與關漢卿為大都人原不抵觸。只不過所指更廣泛一點而已。至於解州之說：鄭騫先生有明確的指陳，他說：「至於解州，即今解縣，在山西西南境，如算在大都範圍，未免牽強；去北平及祁州更為遼遠；元史類編之說別無佐證，恐不足信。解縣是三國時關羽故鄉，為元明以來關氏詭稱之地，關漢卿之被認為解州人，也許是追述祖籍」。我們覺得此說甚有灼見。

一個作家的名字，別號和籍貫，是為研究他的作品的人所必須要知道的；由來關於關漢卿的名字，別號和籍貫的記載，多有出入，致使人有莫衷一是之感。現在我們根據目前所得的資料，為他畫出了這麼一個較為明確的輪廓。

三、科名與官職

王國維在宋元戲曲史中說：「金時科目之學，最為淺陋」。又云：「若元，則唯太宗九年（金亡後三年）秋八月一行科舉，後廢而不舉者七十八年」。因此，我們可以認定，在金、元之間，學人之欲求得科名者，真有如登天之難。至於欲置身於朝廷之間，列位於公卿之內，更是絕不可能的，我們在首章中也曾經說到過了。那末關漢卿在雜戲上的聲名，雖然為後人所推崇，而他在政治上的地位，却不為當世所推重。現在我們首先檢討一下有關他的科名的傳說。

因為臨安錢孚在有元泰定丙寅跋「鬼董五卷末」有云：「關解元之所傳」。此一記載一經問世，於是立刻發生了兩個問題，一是鬼董一書，是關漢卿所作；二是關漢卿中過解元。第一個問題，堯山堂外紀便是如此認定，而且錢氏元史藝文志亦仍之。至於第二個問題，又引起兩種意見。王國維在宋元戲曲考（此為原名，坊本改為宋元戲曲史。）中以為關漢卿如果中過解元，那末，「漢卿得解，自當在金末。若元則唯太宗九年秋八月一行科舉，後廢而不舉者七十八年。至仁宗延祐元年八月，始復以科目取士，遂為定制，故漢卿得解，即非在金世，亦必在蒙古太宗九年。」但王國維另一種意見，便又在上文的前面提到：「案「解元」之稱，始於唐，而其見於正史也，始於金史選舉制。金人亦喜稱人為解元，如董解元是已。」此文

的言外之意，顯然是說，錢孚跋鬼董卷五末中所稱之「關解元」，未必就是得過解元，而可能只是爲人之所喜的稱呼而已。足見王國維氏對關漢卿之是否得過解元，尙頗存懷疑的態度。而我們依據這一點啓示，試作進一步的探索，證明王氏之見，非常正確。因爲在金、元之間，「解元」兩字，用得很多；並不像明人之必以鄉試第一者爲「解元」。故西廂記劇裏，屢稱張生爲張解元。關漢卿之被稱爲關解元，推想也是出於同樣的原因。我們再從武林舊事卷六諸色藝人中條下「演史」一目裏，見有「張解元」一名，可知宋時已有「解元」之稱。而宋時且有稱說書者爲某「書生」，某「進士」，某「貢士」的。未必此其人即眞爲「解元」「進士」或「貢士」。至於元時，稱人爲「解元」，實爲對讀書人之通稱或尊稱，猶今之人稱「先生」「一樣，亦未必即其人爲「解元」了。由此可知，錢孚跋鬼董所稱之「關解元之所傳」。不僅堯山堂外紀遂以此書爲漢卿所作有誤，而漢卿之是否眞得了「解元」，亦殊不可斷定。如果一想到金、元之間科舉之過分淺陋與長期停頓，即得一「解元」之機會亦非易易；而時人對「解元」一辭，又濫事稱呼，如此，那末關漢卿眞是「解元」的可能性，便更大大的降低了。

我們對關漢卿的科名是作如此的看法，而對他那傳說不定的官職，亦同樣持懷疑的觀點。元鍾嗣成錄鬼簿上說他爲「太醫院尹」。明蔣一葵堯山堂外紀則說：「金末爲太醫院尹，金亡不仕」。從這兩則的記載裏，在時間上已引起不一致的觀感。因爲照錄鬼簿所載，只說他做太醫院尹，沒有標明時代；但如果是在前代居官，自當特別著明。錄鬼簿是元人所著的書，當它提到漢卿的官職，沒有顯明的標出年代，便自然是指在元朝了。但堯山堂外紀却說他「金末爲太醫院尹，金亡不仕」。語氣又十分肯定，那末假如他真的做過「太醫院尹」，倒底是在金末呢，還是在元時呢。而且太醫院尹這一官署，雖開始設立於金代，其後元代也同樣設立，可從歷代職官表中見之。在時間的看法如此參差的情況下，所以王國維在元戲曲家小傳中，便只有說：「後爲太醫院尹，則亦未知其在金世歟？元世歟？」了。

至於「尹」，是什麼官職，金元史上却未見記載，如：

金史百官志：「太醫院提點正五品，使從六品，判官從八品，掌諸醫藥，總判院事。管勾從九品。隨科至十人設一員，以術精者充；如九至十人，併至十人置。」

又新元史百官志：「太醫院（秩正二品），掌製造奉御藥物，領各屬醫職。院使十二員（正二品），同知二員（正三品），僉院二員（從三品），同僉二員（正四品），院判二員（正五品），經歷二員（從七品），照磨兼承發架閣庫一員（正八品）。元典章：太醫院知事，從八品；管勾，正九品。」

從上引金、元兩史百官志看來，皆無太醫院尹之職。那麼所謂「尹」，以意度之，恐只爲會史一類的小官而已。而非爲入品之官。不過我們據明抄說集本及天一閣藏明鈔本錄鬼簿和明末孟稱舜刊醉江集附錄錄鬼簿殘本之「太醫院尹」，都作「太醫院戶」，所作「醫戶」，元代戶籍中載之甚詳，例屬太醫院管領。這些醫戶，並不都是真正的醫生，而是由於當時存在着以下兩種情形。

第一，金代醫學生可免一身差役。元代制度中更明確規定「醫戶」可減免若干差發賦稅，受到一些優待。元典章卷三十二載：

「中統三年皇帝聖旨……聖旨到日，據醫人每戶下差發除絲掃，顏色，種田納稅，買賣納商稅外，其餘軍需，鋪馬，供應，迎牛，人夫諸科名雜泛差役，並行蠲免」。

正是由於這個原因，當時有些人便通過各種途徑冒入了醫戶。

第二，「通制條格」卷三載有至元八年十月初十日的一件公文，略云：

「太醫院奏：本管的醫人內除戶頭作醫戶當差外，其餘弟兄孩兒每，省會醫人的，不會醫人的析居收作協濟民戶。若這般，已後學習醫人的都少了也。合既將本院但有析居戶，會本院管領。據合着差發依民戶例輸納，不致缺少。俺管呵！怎生。奉聖旨：這的是有體例，說的是也。……」

這一公文是寫於元世祖至元八年，那還是元朝剛剛建國不久，南宋尚未滅亡的時期。根據這一公文，可知當時戶籍中有所謂醫戶，例屬太醫院管領。這裏面除正式「醫人」外，當時有些人爲了醫戶可以避免差役，因此也通過各種途徑冒入了醫戶；還有些人父兄雖行醫，其弟兄子侄已不再繼續此業，而且已經析居，但仍由太醫院管領，和一般民戶不同。

由於上述兩種情形的存在，益以金、元兩代都無太醫院尹的官職，似乎已可說明關漢卿並沒有繼承什麼「太醫院尹」的任務，而只是一位「太醫院戶」而已。設若我們再依照郝經所說的，關漢卿「不屑仕進」，以及在「關漢卿不伏老」曲與其他史料裏，都未曾發現他和醫術有關的任何記載，那麼元代醫戶的實際情形，却對有關關漢卿這個相傳甚久的官位問題，作了一次合理的解答。

新史料的發現，可以幫助人類解決以往歷史間的懸案；然而有時一個懸案，經歷久的研究甫得一個結論時，由於新史料的發現又給他推翻了。上面所說：關漢卿的官職，可由醫戶的發現，雖已得到一個合理的解答。但事又有出乎意外者，那便是熊自得在「析津志」裏，却把關漢卿列入名宦傳（見永樂大典卷四六五三天字韻引），關漢卿如果沒有做過太醫院尹，或其他的官，析津志何以列他在名宦之內呢？由此看來醫戶之說，似乎還未能作為定論。所引為憾的是，析津志裏雖把他列在「名宦」之內，却未示人以何種官職；因此關於漢卿的官職問題，只有待我們去繼續研究，努力發現，以求能得一種可靠的定論。

四、年代問題

關漢卿的時代問題，二十多年以前學術界的人士，已有過劇烈的爭辯。問題的焦點，便在他是否為金之遺民？有些人主張他是金之遺民的，有些人主張他並不是金之遺民，而完全是元人。也有認為他是金末元初的人，這就是說他是由金入元的。我們以為這一說，似乎是比較合理，比較接近事實。

主張關氏是金之遺民的，如郝經「青樓集」序有云：

「我皇元初並海宇，而金之遺民若杜散人，白蘭谷，關已齋輩，皆不屑仕進，乃嘲風弄月，留連光景」。

再如前所引明蔣一葵堯山堂外紀卷八十有云：

「關漢卿金末為太醫院尹，金亡不仕」。

又如楊維禎鐵崖樂府中云：

「開國遺音樂府傳，白翎飛上十三弦，大金優諫關卿在，伊尹扶湯進劇編」。論者謂關卿即爲關漢卿。

由這幾點看來，那麼關漢卿爲金之遺民，殆無疑問。他們進一步推究，關漢卿大抵生於一二一〇年左右，當蒙古滅金之時，他還正是二十四、五歲的青年，因此，後之人遂更認定他是金之遺民了。他晚年曾到過南宋的都城杭州，那是一個江南富麗繁華之地，其時當在一二七九年之後不久；故他寫「杭州景」有：「大元朝新附國，亡宋家舊華夷」的話，在這個時期，他已經將近七十的高齡了。他的卒年，約在一二九八年到一三〇〇年之間，但至遲似不能超過一三〇〇年。鍾嗣成的「錄鬼簿」作於一三三〇年，列關漢卿于已死才人第一名。他在記錄那些前輩已死才人的劇本後面，又遺憾的說道：「余生也晚，不得與幾席之末」；可見他和關漢卿的年華，我們估計可能相差三十歲左右，所以我們認爲他的死最遲似不層超過一三〇〇年。上面這一解釋，都是啓示我們應該承認漢卿爲金之遺民這一立說。

可是主張關漢卿不是金之遺民的，其爭辯間亦頗振振有詞。例如前面所引鄭經「青樓集」中所云，有「而金之遺民」字樣，遂爲後日稱關氏爲金之遺民有力證據之一種。但上面所引「青樓集」中這一段文字，是根據此書的通行刻本；後來從明朝藍格抄的「說集」本中，發現這段話與通行刻本頗有不同。現在把他抄在下面：

「我朝初拜（並之誤）海宇，若杜散人，白蘭谷，關已齋輩，皆不屑仕進，乃嘲風弄月，流連光景」。

這裏的一些字句和通行刻本原沒有什麼大不相同之處，但重要的是這個抄本中獨沒有「而金之遺民」五字。我們知道，明抄「說集」本是現存「青樓集」的最早和最好的本子，比較可信。且從文義上來考察，加上「而金之遺民」五字，語意也不甚聯貫，顯然這幾個字可能是後人所加而不是知經所舊有的。那末根據這幾個字所斷定的「漢卿爲金之遺民」，不是從根本上發生了問題麼？

其次，就楊維禎鐵崖樂府中所引，斷定文中所引「關卿」即關漢卿，有人認爲似亦不甚可信。因如其說，則必以「白翎雀曲」爲漢卿所作，語意方貫。但據輟耕錄卷二十所說：「白翎雀」乃世祖在桓州時命教坊碩德闡所作，關漢卿乃士大夫，

而非敦坊，故疑進「伊尹扶湯」之關卿，乃敦坊之由金入元者，本姓關，賜名碩德闊，而非雜戲作家關漢卿了。如此，則據大金優諫關卿在」一語，以斷漢卿爲金之遺民，亦全失去所依據了。

再如蔣一葵堯山堂外紀卷八十所引，其中「金末爲太醫院尹」一句，也頗有問題，因爲我們遍查「錄鬼簿」諸本，無一作「金末爲太醫院尹」的。錄鬼簿作者爲元人，豈有關漢卿在金時「官太醫院尹」而不知道與不記載，尙須留待明時的蔣一葵來補充的道理。況且我們在前面討論他的「科名與官職」時，對他「官太醫院尹」一事還存着置疑的態度，這樣一來，徒憑「金末爲太醫院尹」一句，以斷漢卿爲金之遺民，似乎也難以使人置信。

根據以上所述，漢卿爲「金之遺民」之說，既然不大可靠，那麼前面所作的斷定，漢卿年代大約在一二一〇年至一三〇〇年之間，當然也隨之動搖。於是漢卿究竟生於何時？卒於何時？我們不能不作進一步的探討。

有人從元人詩文傳中考證，斷定漢卿爲至元延祐間人，而非金之遺民。錄其所據如下：

明鈔「說集」本，青樓集，朱簾秀傳中有云：

「姓朱氏，行第四；雜劇爲當今獨步，駕頭，花旦，軟末泥等悉造其妙。胡紫山宣慰嘗以『沉醉東風』曲贈，：

：馮海粟亦賜以『鷓鴣天』……關已齋亦有南呂數套梓於『陽春白雪』，故不錄出」。

事又見輟耕錄卷二十。

再考說集本青樓集：「關已齋」以下十幾字，乃通行本青樓集及通行本輟耕錄所無，最爲可貴。由此可知關漢卿與胡紫山，馮海粟諸氏同時，且曾同爲朱簾秀作題詠。於是我們爲了要瞭解關漢卿的年代，便可從胡紫山馮海粟二氏的年代中推論出來。

胡紫山即胡祇遼，元史有專傳，紫山大全集有朱氏詩卷序，「朱氏」即朱簾秀。紫山卒於元貞元年，考王惲秋澗集附錄，載陳儼秋澗王公哀挽詩序云：「乙未紫山胡公卒」，乙未乃元貞元年。又秋澗集卷四十三，紫山先生易直解序云：「公歿之三載，嗣子伯馳携所著『易解』懇題其端」，此序作於大德二年，距紫山之卒實爲三載。故元史云：「至元三十年卒」，

誤。他享年爲六十九歲。與王惲秋澗集卷四十三所載紫山胡公哀輓詩卷小序；「紫山壽幾七秩」之言相合。元史及劉廣紫山集序云年六十七，亦誤。紫山至元二十六年爲江南浙西道提刑按察使，見白仁甫天籟集下有己丑送胡紹開（即胡紫山），王仲謀（即王秋澗）兩按察使赴浙右閩中任詞，己丑，即至元二十六年。後來因爲與行省議不合，未幾以疾歸。至元二十九年，詔徵耆舊十人入都，紫山爲首，元史及劉廣序均言辭以疾不赴，似有不確。因爲秋澗集卷四十二「故翰林學士紫山胡公祠堂記，有云：「仕至翰林學士，大中大夫」。則知紫山乃以翰林學士及大中大夫致仕，而非仕止於浙西按察使而已。以此推來，紫山在至元三十年卒之說自不甚確；而卒于元貞元年之見，則頗與事實相近了。

朱氏詩集序（見全集卷八），文云：

「以一女子，衆藝兼並，見一時之教養，樂百年之昇平。惜乎吐林鶯露蘭之餘韻，供終日之長鳴；雖爲一唱而三嘆，恐非所以惜芳年而保遐齡。老人言耄，醉墨傾歌，因冠羣詩，以爲鸞真之序，又庶幾效歐陽文忠執史筆而傳伶官也」。

按元自太祖元年至世祖至元末，歷時爲八十餘年（一二〇六年——一二九四年），舉成數可云百年。故知此序作於至元末年，其時朱簾秀尚在華年，而紫山已爲六十餘歲老人了。

以上是胡紫山的年代。

馮海粟的生卒年均不詳，但至元二十九年在大都，至大中（一三〇八年至一三一一年）爲待制，延祐七年（一三二〇）尚在。

以上兩節，主旨是在從胡紫山與馮海粟的年代，來旁證關漢卿的年代。因爲根據朱簾秀傳中，他們三人正是同時贈曲朱氏的人。

此外與關氏同時贈曲朱氏的尚有秋澗集作者王惲，集中有詩詞爲朱簾秀作；其題朱簾秀序後所爲詩，更有「風流不似紫山胡」之語。盧疎齋也有與朱簾秀贈答曲，見太平樂府及樂府羣玉。據此則知漢卿不但與胡、馮同時，亦與王、盧相值。我

們正不妨將胡、馮與王、盧的年代，參合起來以論證關氏的年代。

王秋澗卒於大德甲辰，（即大德八年，公元一三〇四年），享年七十有八，生年與紫山同。題朱簾秀序後詩見秋澗集卷二十一。此詩卷記年有辛卯（至元二十八年，公元一二九一年）壬辰（至元二十九年，公元一二九二年），癸巳，（至元三十年，公元一二九三年）。惟此詩不紀年，然詩成必在紫山撰序後，以時考之，當是至元末年的寫作。

盧疏齋，幼給事世祖宮中，弱冠登仕版，敍歷中外垂四十年。成宗大德四年（一二〇四）年五十餘，當生於蒙古定宗或海迷失後稱制時（一二四六至一二五〇）；至大元年（一二〇八）尙在。

貫酸齋陽春白雪序云：

「近代疏齋媚嫵，如仙女尋春；馮海粟豪辣灑爛，不斷古今，心事又與疏翁不可同舌共談。關漢卿，庾吉甫造語妖嬌，適如少美臨杯，使人不忍對滯」。

酸齋陽春白雪序作於皇慶末延祐初。此序以疏齋，海粟，漢卿，吉甫並列爲近代人，疑疏齋，漢卿，吉甫諸人當皇慶，延祐間尙在。而與酸齋或相認識。

關漢卿，庾吉甫生卒年皆不詳，危太樸文續集所載王和卿，卒於延祐七年，倘此王氏即爲輟耕錄與漢卿爲友之人，那末漢卿卒年當在延祐七年以後。

周德清中原音韻自序亦云：

「樂府之勝之備之難，莫如今時，……其備則自關、馬、鄭、白，一新製作，……諸公已矣，後學莫及」。

周德清中原音韻序作於泰定元年（一二三四），據此，則知泰定元年，關、馬、鄭、白諸人已前卒了。

由上跡象，我們倘以時推之，則漢卿之始末雖不能詳，其行輩當後于紫山，秋澗，而與海粟，疏齋，和卿相伯仲。再進一步說，關漢卿乃非金之遺民，其生當在蒙古乃馬真后稱制元年與海迷失后稱制三年之間（一二四一年至一二五〇年），其卒當在延祐七年以後，泰定元年以前。這種判斷，雖然不敢說爲必然，也該去事實不遠。

以上是說關漢卿決非金之遺民，而爲至元、延祐間之人的。

看看以上兩種解說，一說是金之遺民，由金入元。一說並不是金人，他的一生都是在蒙古統治時期。這種紛歧的意見將使後之學者何去何從呢？幸而這一爭論之點甚烈的時候，有人以爲關漢卿既非金之遺民，而亦非純粹元人，他正是由金入元的一位偉大的劇作家呢？

根據前面所引郝經青樓集一書明藍格抄「說集」本中的序文較諸通行刻本的文字，缺少「而金之遺民」五字，而「說集」本又爲現存青樓集的最早和最好的本子。那麼這裏便顯示出關漢卿不爲金之遺民了。關於這點，我們除在前面舉了本條資料以外，還舉了其他有關資料的說明，所以我們在前面從而斷定關氏非金之遺民。「遺民」兩字，原是其人仕於前朝，而前朝亡後不再進仕之謂。所傳有關關漢卿仕進的兩點記載：一是「金末爲太醫院尹」，一是所謂「大金優諫關卿在」，但這兩點在前節中已說明其不可靠，那麼關氏遺民的身分自然也成了問題。不過我們能否根據郝經青樓集「說集」本的資料否定關漢卿是由金入元呢？這該是需要鄭重考慮的。郝經原文中雖然沒有「金之遺民」字樣，但仍指出關漢卿入元後「不屑仕進」。可是他當時已經達到「仕進」之年，並有了「仕進」之可能，顯見他是由金而入元的。而且現在已經查明：杜善夫（散人），白仁甫（蘭谷）都生於金末，由金入元，關漢卿的情形，也當和他們大體相似。郝經的這些啓示顯然還不應當輕易抹煞。

根據前面三種情形——（一）關漢卿是金之遺民，（二）關漢卿是蒙古時代的人，（三）關漢卿是由金入元的人，我們分析推求的結果，目前的初步意見是：關漢卿並不是金之遺民，也不完全是蒙古時期的人，而是和杜、白一樣，生於金末，由金入元。

我們大膽的作這樣的認定，除了郝經序文中的提示外，還有另外的幾條旁證：

第一，元代雜劇，用女真風俗及女真譯語，以敘述女真或阿陀的事，而且有作者可考的，計有：

關漢卿：詐妮子，哭存孝，拜月亭，五侯亭。

王實甫：麗春堂。

李直夫：虎頭牌。

作者必須對於某種風俗及譯語有深切的理解與熟習的運用，才能很適當妥愜的寫入作品中。上面三位作家，都能將女真風俗與直譯語用在他們的上列六種雜劇之內，足證他們對於女真生活是非常習慣的。王實甫乃為由金入元時代的人物，李直夫則為女真人，自然他們寫作麗春堂和虎頭牌的時候，必然會將女真的風俗與直譯語融會而入；那末反過來說，善用女真風俗與直譯語入劇的作家，亦可證明他是金人或則是由金入元這一時代的人物。考關漢卿所作此類的雜劇，根據上表，計有五種之多，無論比較其他作家此類的作品，或關氏現存的十四種雜劇之中，都是佔着相當多的數量。而他在這些寫作中所習用的女真語有阿馬，阿者，赤瓦不刺海等詞；這些用語，除曾見於无名氏的作品中以外，只有在漢卿的作品中出現最多。因此，根據上文，我們對於關漢卿的時代是由金入元的認定，似乎更增加了可靠性。

第二，關漢卿在自作「漢卿不伏老」套曲中有云：

「我也會唱鷓鴣，舞垂手，會打圍，會蹴鞠，會圍棋，會雙陸。」

此作顧名思義，自然是作於晚年；可是他所稱的這幾種技藝，並非指晚年所為，而是追述着青年時期的多才多藝，以表示他的不伏老而已。但是這些他青年時期的技藝，有些即是金代女真時代在社會上流行的習俗，我們逐一簡要的說明如下：

一、鷓鴣曲：徐夢莘「三朝北盟會編」卷三記女真風俗說：

「其樂則為鼓笛，其歌則有鷓鴣之曲，但高下長短鷓鴣二聲。」上項記載，大金國志卷三十九初與風土條略同。元劇中記女真歌舞時也常提到鷓鴣。關漢卿所說的唱鷓鴣，應當就是這種金代女真人所習唱的鷓鴣曲，而決非指宋人詞牌中的鷓鴣天了。

二、舞垂手 雖然也來自域外，但魏晉以來，就已流行，這裡卻難看出時代的特點。

三、打圍，蹴鞠 所有金人都有這種風俗，元代漢人高級官員有時可以「備扈從」，但一般漢人士大夫參與圍獵的很少

見。元代法令中曾有嚴格禁止「漢兒人」圍獵的規定。「漢兒人」一詞是「扎忽惕」的意譯，包括契丹女真人及北方的漢人。禁止圍獵主要當指契丹，女真人和沾染女真風俗的漢人。一般漢人很少打圍，如果有人打圍，當然更在禁止之列了。

四、圍棋，雙陸 這雖然是漢人的技藝，但值得注意的這兩種技藝在金代女真人中都很流行。洪皓「松漠記聞」記在金時所見說：「燕京茶肆設雙陸局，或五或六多至十，博者蹴局，如南方人茶肆中置棋具也」。金史卷八十阿離補傳附子方傳載有大定間的一個詔書，其中提到沿邊士卒情形，也指出：「女真舊俗，酒食會聚以射騎爲樂，今則奕棋雙陸。」詔書曾企圖禁止邊地士卒習此，改令習射，是否生效不可知，至於京師似並沒有禁止過。王實甫麗春堂劇描寫女真官員賭雙陸，正是當時實際風俗的反映。

金代女真的一些風俗習慣，在元初社會裏還是很流行的。但是我們從上面的分析裏不難看出；關漢卿自叙的幾種少年時代的技藝，都沒有涉及元代流行的蒙古西域文化，而除垂手舞外，都和金代女真有着或多或少的關係。這雖然不應作爲判斷關漢卿時代的唯一標準，但也不能不是一個值得參考的資料。

金代漢人沾染女真習俗者很多，如范成大攬轡錄記金末情形說：「民既久習胡俗，態度嗜好亦與之俱化。……自過淮以北皆然，京師尤甚。」如果漢卿生於金末，他的某些嗜好受到女真影響，這是可以想像得知的。

總括來說：關漢卿的時代問題，爭論已久，衆說紛紜，我們根據各項資料，在前面原經認定；關漢卿是生於金末，由金入元的人物，而與杜善夫、白仁甫同一時代。再佐之以上面兩點側面的資料，似乎更可以加強我們對於上項認定的信心。我們再從熊自得的析津志名宦傳上發現，他把關漢卿列在史秉直之後，於是我們檢查元史史天倪傳，其中有云：「……史天倪，燕之永清人。父秉直，讀書尚節義。癸酉，太師國王木華黎統兵南伐，秉直（天倪之父）率里人老稚數千人詣州軍門降。木華黎欲用秉直，秉直薦其子，乃以天倪爲萬戶」。查癸酉，即係金宣宗貞祐元年，成吉思汗在位之八年（一二一三）。史秉直既是此一時代之人物，那末析津志就把關漢卿列在史秉直之後，則說關漢卿是金末元初人，當然不會有問題的了。而今

鄭騫先生對於關漢卿的時代，也曾作如此的判斷。他說：

「我個人認為『關漢卿不是金遺民』之說，較為合理可靠，他極可能是生於金末，長於元初，和白仁甫差不多，或者比仁甫大七、八歲（仁甫生於金亡前七年），但不會早到在金朝即已作官」。

我們覺得鄭氏的判斷，是非常正確的。

五、家世與生涯

關漢卿的名字、時代、科名與官職等都沒有詳確的記載，那末關於他的家世，所得而知的資料就更少了。至於他的生涯，我們却可從他的作品以及一些有關的記載中窺察出來。

首先，我們把他僅留給後人知道的一點有關家世的記載寫出。而且這點記載是很有風趣的。他的家庭，我們僅知他有一個能作詩的妻子。堯山堂外紀曾記他的家庭趣事有云：

「關漢卿嘗見一從嫁媵婢，作小令朝天子云：『鬢鴉，臉霞，屈殺了將陪嫁；規模全是大人家，不在紅娘下。巧笑迎人，文談回話，真如解語花。若咱想他，倒了蒲桃架』」。

近人吳梅顧曲塵談還有下文云：

「漢卿軼事，有至可笑者，嘗見一從嫁媵婢，甚美，百計欲得之，爲夫人所阻。關無奈作小令一支貽夫人云：（曲文如前）。夫人見之，答以詩云：『聞君偷看美人圖，不似關王大丈夫；金屋若將阿嬌貯，爲君唱徹醋葫蘆』。關見之，太息而已。元人以妬嫉之婦爲「蒲桃倒架」，不知何意。洪昉思長生殿中霎時推倒蒲桃架之語，可考知之。醋葫蘆亦曲牌名，故有唱徹醋葫蘆之諺也」。

關漢卿有許多戀愛喜劇，與幾首題情散曲，也可能是暗地爲那個媵婢寫的。如散曲碧玉簫云：

「席上尊前，衾枕奈無緣。柳底花邊，詩曲已多年。向人前未敢言，自心中禱告天。情意堅，每天空相見。天，甚時

節成姻眷。」

所謂「每日空相見」，所謂「甚時節成姻眷」，這一枝散曲恰是很曲折的道出了他和那賸婢的熱戀而又不能得到的焦灼心情。然而也正因此，使他離開了家庭，走入了浩瀚的人海，同妓女優伶們混在一起，過着風流浪漫的藝術生活，使他由此獲得豐裕而多面的生活體念，寫出了他多采多姿的戲劇作品，成爲中國戲劇史上一位少有的偉大作家了。

漢卿除了度着風流浪漫的藝術生活而外，他而且是一個有才氣，有學識，有智慧而又有正義感與是非感的智識份子，他生當異族的統治之下，言論與行動極其不自由的時代，因而挾其有生之年，走向人海，寄寓在風月花柳場中，借編演戲劇來消磨歲月，烘托人生。漢卿之所以能獲得成功，這種正確的生活道路的選擇，乃是一種主要的推動力量。由於這種力量的促使，他才能獲得充實的生活經驗，從而進入了藝術的王宮。

他的漢卿不伏老南呂一枝花散曲一套，是他晚年對他一生浪漫生活的自供。從這裡可以看出他的性格，他的藝術修養，……和他所以能寫出那樣多采多姿的戲劇作品的原因。現在，我們把這一套曲抄在下面：

「一枝花：『攀出牆朵朵花，折臨路枝枝柳，花攀紅蕊嫩，柳折翠條柔，浪子風流。憑着我折柳攀花手，直熬得花殘柳敗休。半生來折柳攀花，一世裏眠花臥柳。』梁州：『我是個普天下郎君領袖，蓋世界浪子班頭。願朱顏不改常依舊。巷中消遣，酒內忘憂，分茶斚竹，打馬藏鬪，通五音六律滑熟，甚閑愁到我心頭。伴的是石筍女，銀臺前，理銀箏，笑倚銀屏。伴的是玉天仙，携玉手，並玉肩，同登玉樓。伴的是金釵客，歌金縷，捧金樽，滿泛金甌。你道我老也，暫休占，排場風月功名首，更玲瓏，又剔透。我是個錦陣花營都帥頭，曾翫府游州』。

隔尾：『子弟每是個茅草崗，沙土窩，初生的兔羔兒乍向圍場上走。我是個經籠罩，受索網，蒼翎毛老野鷄踏踏的陣馬兒，熟經了些窩弓冷箭蠟槍頭，不曾落人後。恰不道人到中年萬事休，我怎肯虛度了春秋』。

尾：『我是個燕不爛，煮不熟，搥不匾，炒不爆，響噹噹一粒銅豌豆，恁子弟每誰教你鑽入他鋤不斷，砍不下，解不開，頓不脫，慢騰騰千層錦套頭。我玩的是梁園月，飲的是東京酒，賞的是洛陽花，攀的是章臺柳。我也會圍棋

，會蹴鞠，會打圍，會插科，會歌舞，會吹彈，會嚙作，會吟詩，會雙陸。你便是落了我牙，歪了我嘴，癩了我腿，折了我手，天賜與我這幾股兒歹症候，尙兀自不肯休。則除是閻王親自喚，神鬼自來勾，三魂歸地府，七魄喪冥幽。天哪，那其間才不向烟花路兒上走。」

這一篇風流浪漫的藝術作品，當然可能有誇大的描寫，但決不會全是虛構。由此可知關漢卿一世生涯的大概。析津志也說，他「生而倜儻，博學能文，滑稽多智，蘊藉風流，爲一時之冠」。他原是以一個博學多智之身，遭時不遇，便多時的生活在青樓行院之中，而與妓女優伶們相守在一起，而且當時的妓女多數就是優伶，朱簾秀就是此中最有名的一人。我說漢卿因所處非時，不能得意於功名富貴；但能馳騁其學識才華於一代藝術之宮，而又能於聲色之場，盡情領略，這種生涯，也誠足爲後世文人所艷羨所憧憬而不可得，只徒爲之悠然神往而已。

六、交遊與行踪

關漢卿的交遊當然是很廣闊的；但是我們所要說明的，祇是限於與他同遊曲苑的人。在前文中，我們曾舉出胡祇遼，馮子振，盧疏齋，王惲等氏；不過這些人雖與關漢卿同時相值，但却無甚過從。與他同時相值而又過從甚密的人，據錄鬼簿所載，則有楊顯之，梁退之，費君祥及王和卿等。現在分別將他們交往有關的記載摘載如次：

楊顯之

元鍾嗣成錄鬼簿：「楊顯之，大都人，關漢卿莫逆之交。凡有文辭，與公較之，號『楊補丁』是也。師婆旦，大拜門，小劉屠，瀟湘夜雨，喬斷按，劉泉進瓜，酷寒亭，列金錢」。

馬廉錄鬼簿新校注：「曹本作，大都人，與漢卿莫逆交。凡有珠玉，與公較之。」（案曹本指清曹寅所刊棟亭十二種本，下同）。

元賈仲明凌波仙詞有云：「顯之前輩老先生，莫逆之交關漢卿。公未中補缺加新令，皆號爲楊補丁。有傳奇樂府

新聲。王元鼎師叔敬，順時秀伯父稱，寰宇知名」。

梁退之

元鍾嗣成錄鬼簿：「梁退之，大都人，警巡院判，除知州，與漢卿友。進梅諫，于公高門（旦本）」

馬廉錄鬼簿新校注：「曹本作『梁退之，大都人，警院巡判，除縣尹，又除大興府判次，除知和州，與漢卿世交』；太和正音譜作『梁進之』。」

元賈仲明凌波仙詞有云：「警巡院職轉知州，關叟相親爲故友。行文高古尊韓柳，詩宗李杜流。填詞休蘇舞秦周。翠羣紅裏，搗羊糯酒，肥馬輕裘。」

費君祥

元鍾嗣成錄鬼簿：「費君祥，大都人，字聖父，與關漢卿交，有愛女論行於世。菊花會。」

馬廉錄鬼簿新校注：「曹本作『大都人，唐臣父，與漢卿交，有愛女論行於世』。」

元賈仲明凌波仙詞有云：「君祥前輩傲圖南，關已相從看老耽，將楚雲湘雨親把勘。愛女論，語句嚴；菊花會，大石調益咸（？）」。珊瑚簪，翡翠監，風月輕擔」。

王和卿

元鍾嗣成錄鬼簿：「王和卿學士。」

馬廉錄鬼簿新校注：「案孟本『學士』作『散人』。」（案孟本指孟稱舜酬江集本，下同。）

王國維新編錄鬼簿校注：「案胡元瑞筆叢疑和卿卽實父，非也；和卿，大名入；實父，大都人也。」

元陶宗儀輟耕錄：「大名王和卿，滑稽佻達，傳播四方。中統初，燕市有一蝴蝶，其大異常，王賦醉中天小令云：『掙破莊周夢，兩翅駕東風。三百處名園，一采一箇空。難道是風流種？說殺尋芳蜜蜂。輕輕的飛動，賣花人搨過橋東。』由是其名益著。時有關漢卿者，亦高才風流人也。王常以譏諷加之，關雖極意問答，終不能勝。王忽坐逝，

而鼻垂雙涕尺餘，人皆嘆駭。關來弔唁，詢其由，或對曰：『此釋家所謂坐化也』，復問鼻懸何物，又對曰：『此玉筋也』。關云：『我道你不識，不是玉筋，是鼻。』咸發一笑。或戲關云：『你被王和卿侮辱半世，死後方才還得一籌。』凡六畜勞傷，則鼻中常流濃水，謂之鼻病；又愛攻訐人之短者，亦謂之鼻，故云爾。」

以上所稱王和卿爲大名，但近人考證謂爲太原人，名鼎，字和卿。並誌於此。

從以上所摘楊顯之，梁退之，費君祥及王和卿四氏的史料中看來，他們都與關漢卿過從甚密，而且同擅作曲，其中彼此必有互相影響之處，故摘記如上云。

然除以上諸人外，錄鬼簿中又錄及受他影響的高文秀。他是「東平府學生員，早卒。都下人稱小漢卿。」著有雜劇三千四種，種數之多，僅次於關漢卿，可知小漢卿之名，或許是從他底作品的數量而來。然從都下人稱「小漢卿」一語，可見關漢卿在當時，必較高文秀尤爲都中人士所稱道。但高文秀不幸早卒，否則他的創作量可能超過關漢卿，而成爲關漢卿的勁敵了。

論到關漢卿的行踪，我們除獲知他曾長期的留在大都外，從他的作品中很難作詳盡的考證。楊朝英的朝野新聲及陽春白雪所載關漢卿的小令套曲若干首，大抵皆爲情歌，遊踪事蹟，於其中絕難考出；而所作雜劇，傳世雖多，亦均與其行踪的考證無關。不過我們僅僅從朝野新聲太平樂府卷八南呂一枝花套曲中所保存的關漢卿一首「杭州景」看來，那末關漢卿在南宋亡後，確曾到過杭州的。因爲這首套數開端便云：「普天下錦繡鄉，寰海內風流地。大元朝新附國，亡宋家舊華夷。」他又說：「滿城中繡幕風簾，一闌地人煙湊集，百十里街衢整齊，萬餘家樓閣參差」。他更說：「更有清溪綠水，畫舫來往閒遊戲。」足以證明他在南宋亡後曾到過杭州，而且對這裏的錦繡鄉，風流地以及清溪綠水，如何的讚頌與留戀了。所以有人以爲他：「曾由大都往遊杭州，或後竟定居於杭州也難說」。

我們知道，正在這個時期，北方的大都與南方的杭州同爲北劇南劇的中心勝地。關漢卿在北方大都住久了，當在南宋既亡之後，來到這南方的煙花勝地和戲曲名都遊賞，乃至於長期卜居其間，自是很可能的事了。

關於關漢卿平生的交遊與行踪，目前我們所可從而得知的只寥寥如此，這對於一個偉大的劇曲作家所接觸的人與地而言，他的幅度自然是很狹窄的。其中自有很多有關他的吟咏被淹沒，因而無可考證得知，這是非常值得惋惜的憾事。

七、在雜劇上之地位

臧懋循在元曲選序上說：

「曲家有名家，有行家。名家者出入樂府，文采爛然，在淹通閎博之士皆優爲之。行家者隨所粧演，無不摹擬曲盡，宛若身當其處，而幾亡其事之烏有。能使人快者掀髯，憤者扼腕，悲者掩泣，羨者色飛。是惟優孟衣冠，然後可與於此。故稱曲曰上乘，首曰當行。」

依據臧氏論曲的標準來度量關漢卿在雜劇上的地位，我們以一言蔽之，便是「關漢卿以一身兼名家與行家長」。此種造詣，誠足冠冕曲壇，曠後世而無人能及之了。所以錄鬼簿錄元代雜劇作家，首列「前輩已死名公才人有所編傳奇（元人通稱雜劇爲傳奇）行於世者五十六人」，即以漢卿爲首，是不爲無因的。明寧獻王太和正音譜，雖以馬致遠爲首，然於關漢卿下云：「初爲雜劇之始，故卓以前列」。王國維元刊雜劇三十種叙錄：「雜劇之名，見於唐宋時，至元時雜劇一體，實漢卿創之。前面已經說過，元時周德清作中原音韻，其序中有云：「樂府之盛之備之難，莫如今時。……其備則自關、馬、鄭、白」。周氏說的「備」，是說備具戲劇條件的正式戲劇，到了關漢卿等出來才創造成功的。而關漢卿尤爲四人中的第一人。這一解釋，並不牽強，還有證據。元人賈仲明弔關漢卿的凌波仙詞說：

「璣珠語唾自然流，金玉詞源即便有，玲瓏肺腑天生就。風月情，忒慣熟；姓名香，四大神物（關、馬、庾、白）。驅梨園領袖，總編修師首，捻雜劇班頭。」

這首詞讚美關漢卿，非常確切適合。賈氏所說的「捻雜劇班頭」，也正是爲雜劇家之首，也就是爲雜劇家之始的意思。從以上這些評論中看來，關漢卿氏之應被推爲元曲名家，那豈容有置疑的餘地。

但關漢卿不僅是一位首創雜劇的劇作家，而且通曉音律，長於歌唱，甚至是「躬踐排場，面敷粉墨，以爲我家生活，倡優而不辭」（見明臧晉叔的元曲選序）的名票。大凡一篇好的劇本的創作，不僅供個人在案上閱讀，更重要的是舞臺上演出的效果好。所以近人任訥說：「在文字之外，復身任聲容，成爲我家生活。可見曲之爲藝，果欲盡之，非兼事文、聲、容三端如漢卿者，不足爲第一流曲家」。又如前所引賈仲明輓關漢卿的詞中，稱他爲「……梨園領導……雜劇班頭。」從這些前人的論述中看來，我們知道，關漢卿原是一位當行的劇作家，換句話說，即是以一身兼備冠冕曲壇的名家與行家，而臧懋循對關氏平生的估價，自是最適當的了。

八、作品考

關漢卿的作品是最多的，據今所知，已在六十種以上了。首先我們查看元鍾嗣成錄鬼簿所載，計有：

「哭香囊（唐明皇啓瘞哭香囊），三負心（胭花妓女雙逃走，風流郎君三負心），玉堂春（小夫人玉輦金花語，老女婿金馬玉堂春），認先皇（太常宮主認先皇），進西施（請退軍勾踐進西施），萬花堂（孫太守錯疑三虎將，徐夫人雪恨萬花堂），詐妮子（雙鶯燕暗爭春，詐妮子調風月），趙太祖（甲馬營降生趙太祖），三告狀（金花交鈔三告狀），鬧荊州，哭存孝，鬼團圓（舞榭烟花生間阻，荒墳梅竹鬼團圓），澆花旦（盧亭亭挑花澆花旦），劉夫人（死哭劉夫人），救周勃（薄太后救周勃），姻緣簿，蝴蝶夢（開封府卑間後姚婆，包待制三勘蝴蝶夢），三嚇嚇，銅瓦記，狄梁公，雙駕車（花酒郎君單捻怪，風雪賢婦雙駕車），復落娼（柳花亭李婉復落娼，風月銜妓女雙告狀），哭魏徵（唐太宗哭魏徵），鷓鴣天，單刀會（魯子敬索荊州，關大王單刀會），破窟記（糟糠妻四馬七香車，呂蒙正風雪破窟記），汴河冤（鬼報汴河冤），勘龍衣，救風塵（虛脾瞞俏倖，烟月救風塵），拜月亭（閨怨佳人拜月亭），金線池（杜蕊如智賞金線池），雙赴夢（荊州牧閬州牧二英魂，關雲長張翼德雙赴夢），三撇嵌，摔龍舟，切膾旦（夜半賺金牌），玉鏡臺（晉公子水墨宴，溫太真玉鏡臺），江梅怨，宣花妃，王皇后（肉生王皇后），哭昭君，非衣

夢（王閏香夜昂四春園，錢大尹智勘非衣夢），立宣帝，醉江月，對玉釵，寶娥冤（湯風冒雪沒頭鬼，感天動地寶娥冤），敬德降唐（武周將敬德降唐），救啞子，綠珠墮樓（石崇妾綠珠墮樓），謝天香（柳耆卿錯怨開封府，錢大尹智寵謝天香），繫壁偷光（夜讀孝繫壁偷光），癩馬記，織錦迴文（寶滔妻織錦迴文），柳絲亭，高鳳漂麥，春秋記，管寧割席（終南山管寧割席），藏圖會，裴度還帶（香山扇裴度還帶），惜春堂（韓梅英影舞鳴珂巷，秦少游花酒惜春堂）孫康映雪，玉簪記，陳母教子（翰林學士加官，狀元堂陳母教子）。」

以上總計達六十二種之多。而據錄鬼簿新校注，又增補四種。計：

「昇仙橋相如題柱（據曹本補），劉夫人慶賞五侯宴（據錢目補），包待制智斬魯齋郎（據元曲選補），附孟良盜骨（據北詞廣正譌仙呂十八葉引）。」（案錢目指錢曾也是圓書目，下同。）

這樣合計起來，那麼關漢卿雜劇著作到目前為止已發現的已有六十六種之多了。在作品的種類上，自然無人能出其右。不過經過時代的變遷，關氏的雜劇發生了兩種變化：一種是劇名的出入，一種是典籍的遺亡；茲分別略作說明如次：

一、劇名的出入 我們可從清姚燮今樂考證見之，原文云：

「關漢卿六十四種：關張雙赴西蜀夢，董解元醉走柳絲亭，丙吉教子立宣帝，薄太后走馬救周勃，太常公主認天皇，曹太后死哭劉夫人，荒墳樛竹鬼團圓，風月狀元三負心，閨怨佳人拜月亭（臧氏元曲選目作拜月亭，錢氏也是園藏書目作王瑞蘭私禱拜月亭），沒興風雪癩馬記，金銀交鈔三告狀，蘇氏進織錦迴文，介休縣敬德歸唐（一本作「歸唐」），昇仙橋相如題柱，金谷園綠珠墮樓，漢匡衡繫壁偷光，劉夫人書寫萬花堂（作「黃花峪」），呂蒙正風雪破窑記（有二本），晏元叔風月鷓鴣天，錢大尹智寵謝天香，姑蘇臺范蠡進西施，開封府蕭王勘龍衣，杜蕊娘智賞金線池，柳花亭李婉復落倡，望江亭中秋切脰旦，甲馬營降生趙太祖，賢孝婦風雪駕雙車，雙提屍冤報汴河冤，老女婿金馬玉堂春，宋上皇御斷姻緣簿，崔玉簫擔水澆花旦，晉國公裴度還帶（也是園目作山神廟裴度還帶），隋煬帝牽龍舟，風雪狄梁公，屈勘宣華妃，月落江梅怨，煙月落風塵（元曲選作趙盼兒風月救風塵），管寧割席，白衣相高鳳漂麥，孫康

映雪，唐明皇哭香囊，唐太宗哭魏徵，溫太真玉鏡臺，鄧夫人哭存孝（也是園目作鄧夫人痛苦哭存孝），關大王單刀會（也是園目作關大王獨赴單刀會），翠華妃對玉釵（元曲選作對玉梳，一本作對玉釧），武則天肉醉王皇后，漢元帝哭昭君，劉夫人救啞子，劉盼盼鬧衡州（一本作「邢州」），呂無雙銅瓦記（「瓦」一作「丸」），風流孔目春衫記，護草堂玉簪記，楚雲公主醉江月，錢大尹鬼報緋衣夢（也是園目「鬼報」作「智勘」，元曲選目分緋衣夢，鬼報錢大尹爲二種、誤。），魯元公主三撇赦，醉娘子三撒嵌，詐妮子調風月（以上錄鬼簿）劉夫人慶賞五侯宴，包待制三勘蝴蝶夢，感天動地竇娥冤，狀元郎陳母教子，（以上四種見也是園書目）元待制智斬魯齋郎（元曲選）。」

從上面的考證中，與錄鬼簿及新校本比較，可見許多劇名雖然互異，而其實則爲一劇。關漢卿的作品，不僅名稱不一，同時散失甚多，因此，我們接着說明：

二、典籍的遺亡 在關漢卿六十六種雜劇中，現在還流傳於世者，只有十七種了。後面就是這十七種的目錄。

- 1、玉鏡臺
- 2、謝天香
- 3、金線池
- 4、拜月亭
- 5、詐妮子
- 6、竇娥冤
- 7、魯齋郎
- 8、蝴蝶夢
- 9、緋衣夢
- 10、救風塵

- 11、切膾具
- 12、單刀會
- 13、雙赴夢
- 14、哭存孝
- 15、五侯宴
- 16、裴度還帶
- 17、陳母教子

以上是關劇六十六種中所僅存的十七種名目，而爲研究關劇所不可缺少的重要典籍。因此我們分別就其版本與本事的特点加以說明如下：

(一)玉鏡臺

玉鏡臺原名「溫太真玉鏡臺」，古名家雜劇本，元曲選本，柳枝集本第七，元曲大觀本均作如是。惟錄鬼簿刻本著錄，抄本及正音譜著錄，則作玉鏡臺。本劇題目爲王府尹水墨宴。正名爲溫太真玉鏡臺。此乃各本都是相同的。惟抄本錄鬼簿作「晉公子水墨宴，溫太真玉鏡臺。」將「王府尹」三字易爲「晉公子」三字了。

本劇的情節，大概是說：

晉翰林學士溫嶠，字太真，接了他年老寡居的姑母及其女劉倩英來京中居住。一天，公事稍暇，專誠前往拜候，姑母備酒相待，並喚女兒出來拜見表哥，倩英年輕貌美，溫嶠一見鍾情，姑母又命爲表哥敬酒，且欲溫嶠教他彈琴寫字。溫嶠雖假意謙辭，但却心中暗喜；並擇定翌日行拜師禮。

翌日，溫嶠不上衙門，一清早就到姑母家來。姑母已命梅香收拾好萬卷堂等待，見溫嶠來，即喚出倩英行拜師禮。

畢，遂先教彈琴，後教寫字。倩英握筆不直，溫嶠捻了他的手腕矯正。倩英不願，姑母解圍道：「小鬼頭，但得哥哥捻手捻腕，你早十分有福了」。溫嶠再捻倩英的手，倩英發怒，姑母遂叫她：「辭了哥哥，回繡房去」。

這時，倩英年已十八歲，還沒有許聘人家。姑母遂托溫嶠：「在翰林院一般學士中保一門親事」。溫嶠正中心懷，便說：「姑娘，翰林院有個學士，才學文章不在侄兒之下」。姑母問道，他年紀模樣，同說和他不相上下，待他去與那學士說成，擇定日子同來。過了不多時，他就回來報道：「適才侄兒逕去與那學士說了，今日是吉日良辰，將這『玉鏡臺』權爲定物，別使官媒人來通知。就央您侄兒替那學士謝親」。姑母不疑，受了聘物。等到官媒前來，說是：「奉學士言語，着我見老夫人，選日辰娶小姐過門」。姑母問：「是哪一個學士」？答道：「是溫學士」。姑母怪他欺瞞，欲將玉鏡臺摔碎。官媒忙阻止道：「這是御賜之物，摔碎了爲罪不小」。姑母不得已，只好命女兒收拾停當，準備過門。

結婚那日，溫嶠不敢走近倩英。倩英喚官媒對他道：「兀那老子若近前來，我抓了你的臉，教你做人不得」！又說：「媒婆，你說與他去，我在正堂中做臥房，教他休想到我跟前」！溫嶠與她把誓，她道：「我不吃」！把酒倒掉，淋了一身。這樣一直相持到天明，她始終不肯和他同房。最後，溫嶠對她說：「你的心事我已知道了。妳聽我說——」遂勸她別想那青春子弟，自己雖然年老些，但將永遠守定她，十分敬重她。

兩個月過去，倩英還是不肯和溫嶠同房。王府尹奏過皇帝，設水墨宴替他倆勸和。這水墨宴又叫鴛鴦宴，等到他倆來到，王府尹便宣布：「小官奉聖人的命，設此水墨宴，請學士夫人吟詩作賦。有詩的學士金鍾飲酒，夫人插金鳳釵，搽官定粉；無詩的學士瓦盆裏飲水，夫人頭戴草花，墨烏面皮」。倩英因此很着急，催溫嶠作詩。溫嶠要她喚他「丈夫」才做，她只好依他；又問她肯不肯隨順他，她也只好答應。等到詩做成了，她便插上金鳳釵，非常高興。王府尹也問她：「肯不肯依隨學士」？她表示肯。王府尹便奏過皇帝，再準備慶喜的筵席，送他倆回去。這個劇是充滿了喜劇的氣氛。

這個故事並非作者杜撰，是出於宋劉義慶世說新語卷六假譎篇。假譎篇第八條云：

「溫公喪婦，從姑劉氏家值亂離散。唯有一女，甚有姿慧，姑以屬公覓婿。公密有自婚意，笑云：『佳婿難得，但如嬌比，云何？』」姑云：『喪敗之餘，乞粗存活，便足慰吾餘年，何敢希汝比！』」却後一日，公報姑云：『已覓得婿處，門第粗可，婿身名宦盡不減嬌。』因下『玉鏡臺』一枚。姑大喜。既婚，交禮，女以手披紗扇，撫掌大笑曰：『我固疑爲老奴，果如所卜。』玉鏡臺是公爲劉越石長史北征劉聰所得」。

在上面這個記載裏，與關劇內容只稍稍有點不同。即是劉女雖有嫌溫嬌年老之意，但並不反對這個結合。關漢卿却把這個年齡不相稱的婚姻寫得異常波折，因而使這個歷史劇有了現實意義；最後更因賜宴中的金鍾酒、金釵鳳的虛榮轉環了倩英的心意，使得這個不愉快的婚姻歸於和好，在今日的社會上看來，猶有時代價值，劇末有詩云：「若非恩賜鴛鴦會，怎能夫婦兩團圓。」這是歌頌，原也是有力的諷刺！

明人朱鼎的玉鏡臺記傳奇四十齣，用的是同一故事；但有一小部份是沿襲關劇的。不過因作者立意不同，即是關劇充滿了喜劇，朱劇雖也是團圓結局，全劇却是飽含着慷慨激昂的氣氛。當然，就份量來說，曲文詳略，也是顯有不同的。至於明人范文若作的花筵賺傳奇，亦演玉鏡臺故事，但劇目與關朱俱不同，中間且又添出了謝鯤與芳姿的一段婚姻故事。在這裏，特將這兩點也略加說明，藉以作爲印證而已。

清梁廷柅曲話曾對關氏此劇作了一次批評，我們也將原文抄記如下，以爲研究的參考：

「關漢卿玉鏡臺，溫嬌上場，自點絳脣接下七曲，只將古今得志不得志兩種人，鋪敘繁衍，與本事沒半點關照，徒覺滿紙浮詞，令人生厭耳！律以曲法，則入處須於泛敘之中，略露求鳳之意，下文情歌彼美，計賺婚姻，文義方成一串，否則突如其來，閱之者又增錯愕也。」

這是求全之責，我們想即起關漢卿而問之，他也可能欣然承受的。

(二)謝 天 香

謝天香原名爲「錢大尹智寵謝天香」，古名家雜劇本、陽春奏本、元曲選本、元曲大觀本，均有此目。惟錄鬼簿刻本著錄；抄本及正音譜著錄；作「謝天香」。本劇題目爲「柳耆卿錯怨開封主」。正名爲「錢大尹智寵謝天香」。但抄本錄鬼簿中「主」字則作「宰」字。

本劇的情節，大概是說：

宋朝大詞人錢塘柳耆卿，名永，入京應試，路過開封府，愛上了上廳行首謝天香，留滯三年，春榜期近，天香爲耆卿準備了行裝，正待送他入京，忽有樂探執事張千前來通知：「來日新官錢大尹到任，須準備參官去。」耆卿問明大尹就是他的同窗好友錢可，字可道，非常高興，決定前去謁見，好託他照顧天香。

天香見了錢大尹，大尹囑她，「休要誤了官身！」天香唯唯而退，見了耆卿，便說：「你休見罷，這相公不比其他的。」耆卿不聽，叫張千通報，大尹立即請見。耆卿告以將上京進取，大尹聞之甚喜，立即設宴爲之送行，飲畢辭出，見天香，才想起囑托之事，遂又請見，托大尹照顧謝氏。大尹初以謝氏爲一位文人名士，滿口應允。一問張千，始知卽爲晨間參官的謝天香，於是甚以爲非。孰知耆卿仍不放心，再度請見相托，大尹不由大怒：「耆卿，你當我什麼看待！我是開封府尹，不是教坊司樂探！……」就擊鼓退堂，逕回私宅而去。

耆卿討了一場沒趣，遂發憤卽刻上京。天香在城外一家小酒店替他餞行。張千暗中奉了大尹之命，也來相送。耆卿作了一首定風波詞給天香，和她堅訂後約而別。詞云：

「自春來慘綠愁紅，芳心事事可可。日上花梢，鶯喧柳帶，猶壓香衾臥。煖酥消膩雲鬢，終日壓壓倦梳裹。無奈薄情一去音書無箇。早知恁麼，悔當初不把雕鞍鎖。向鷄窗收拾鸞衾象管，拘束教吟和。鎮日相隨莫拋躲。針線拈來共伊坐，和我，免使少年光陰虛過」。

張千抄了定風波詞，回去報告大尹。大尹見詞中有「可可」字樣，便思得一計，命張千喚謝天香來，着她唱這一首詞，若唱出「可可」兩字，便責她犯了大尹名諱，當廳罰她四十，她若受了官刑，着卿再不好往她家去，也算盡了朋友勸善之心。誰知謝天香唱時，得了張千暗示，便把原詞完全改了韻，唱做：

「自春來慘綠愁紅，芳心事事已已。日上花梢，鶯喧柳帶，猶壓繡衾睡。煖酥消膩雲鬟，終日壓壓倦梳洗。無奈薄情一去音書無寄。早知恁的，悔當初不把雕鞍繫。向鷓鴣窻收拾鸞箋象管，拘束教吟味。鎮日相隨莫拋棄。針線拈來共伊對，和你，免使少年光陰虛費」。

她把原來的「歌戈」韻，改換了「齊微」韻。大尹不但無法責備她，而且非常佩服。說道：「嗨，怪道着卿愛她哩！老夫見了呵，不由的也動情！」就吩咐張千做媒，除了天香樂籍名字，送她入大尹私宅，做他的小夫人。天香指望嫁與着卿，自然不願；但也無法抵抗；她却不知道這是大尹成全了他倆婚姻之計。

天香在錢宅一住三年，大尹始終不去親近她。一天，大尹兩個侍妾約她到竹雲亭上賭戲，恰大尹來到，叫她做詩。她立成五言絕一首，含有怨大尹不理她之意。大尹也和了她一首，且約她：「你心中休煩惱，我棟個吉日良辰，則在這兩日內立你做個小夫人」。並且叫他後堂中換衣服去。其時着卿已一舉狀元及第，誇官三日，大尹命張千當街攔住，邀請入府宴飲。席間，着卿不肯飲酒，大尹命：「請謝夫人出來」！天香見有客在座，不敢上前。大尹叫他與着卿施禮把酒，着卿已知大尹娶天香爲小夫人之事，這時更不肯飲。大尹就將自己用意說明，且命張千；快收拾車馬，送謝夫人到狀元宅上去」。兩人才欣然向大尹拜謝而去。

這個故事不詳出處。但着卿本是一個著名的浪漫詞人，一生醉歌於紅粉場中，專爲歌伎樂女作詞。宋人筆記中記載他的軼聞艷事特多，話本與戲曲常取來做題材。金人院本有「變柳七鬢」，不知所敘爲何事。宋、元話本有柳耆卿記，見寶文堂書目，有清平山堂刊本。亦載繡谷春容，燕居筆記及萬錦情林。元雜劇有戴善甫與楊景言的柳耆卿詩酒翫江樓，戲文亦有同名的一種，（見永樂大典卷一三九八。）皆敘着卿用計賺妓女周素蟾（話本和雜劇皆作周月仙），終乃與之爲歡事。又宋元

戲文與元人鄭廷玉的雜劇子父夢秋夜變城驛，亦是寫着卿的事，但事迹不詳。古今小說卷十二衆名姬春風弔柳七，幾乎全敘着卿一生的際遇，但中間沒有謝天香事；即寫周月仙事，亦與宋、元話本戲文及雜劇不同。古今詞話（歲時廣記卷三十一）載有着卿與杭妓楚楚相暱之事，並見青泥蓮花記中，其情節大致如是：

「柳着卿與孫相何爲布衣交，孫知杭州，門禁甚嚴，着卿欲見之不得，作望海潮一詞，往謁名妓楚楚曰：『欲見孫相，恨無門路，若因府會，願借朱唇歌於孫相之前。』若問：誰爲此詞？但說柳七」。中秋府會，楚楚宛轉歌之。孫相即日迎着卿預坐。」

從這故事中的情節看來，着卿與楚楚的關係似頗深切，與孫何的關係，亦頗似劇中的他和錢可，孫何的名位亦與錢可相近，楚楚的身份亦極如謝天香，是否謝天香一劇即爲此故事敷衍而成的呢，雖然有些跡象可尋，但也不能作十分斷定，因爲故事中此外諸事，便與劇中本事全不相干了。

（三）金線池

金線池原名「杜蕊娘智賞金線池」，古名家雜劇本、陽春集卷四、顧曲齋第六、元曲選本第七十二、柳枝集第八、均有目。惟錄鬼簿刻本著錄，抄本及正音譜著錄，作「金線池」。本劇題目爲「韓解元輕負花月約，老虔婆間阻燕鶯期。」正名爲「石好問復任濟南府，杜蕊娘智賞金線池」。各本皆同，惟元曲選中「問」作「故」，抄本錄鬼簿於標題下祇注「杜蕊娘（娘）智賞金線池」。

本劇的情節，大概是說：

宋時濟南府尹石敏，字好問，有同憲好友洛陽人韓輔臣，一向杳無音信，正在非常懸念。恰值韓輔臣上京應試，路過洛陽，到府拜訪。石敏非常欣慰，備酒相待，且喚上廳行首杜蕊娘來府伺候。韓輔臣以爲是石敏之妻，不敢受禮，呼之爲嫂。待石敏說明，方知誤稱。但兩人一見傾心，行酒之間，各人互道傾慕。石敏叫她向輔臣索取佳作，輔臣

一揮而成南歌子詞一首，盛讚蕊娘姿態之美。酒罷，輔臣便欲告辭，石敏就請他到蕊娘家安歇，且與蕊娘兩錠銀子作茶錢，叫她家好好款待輔臣。

輔臣到蕊娘家，彼此非常恩愛，誓相嫁娶；但遭到她母親李氏的反對，到了床頭金盡，更是露骨的冷待。蕊娘要求母親將她嫁人，她母親道：「你要嫁給輔臣這一千年不長進的，看你打蓮花落去」。這時石敏已任滿朝京，李氏料他不會再來復任，更是冷待輔臣。輔臣負氣，連蕊娘也沒有告別，出了她家的門，移往別處去了。

蕊娘在家，一心想嫁給輔臣，見他一去多日，再也不來看她，很是放心不下。她母親於是騙她，輔臣已別有所歡，她初時不信，後來漸漸也起了疑心。一天，她正在彈琵琶解悶，忽然輔臣悄悄進來，向她道了不別而去的罪。蕊娘責備她道：「這是我母親的不是，你為什麼把我拋在一邊？」輔臣再三請罪，甚至下跪，且發誓道：「我和你生則同衾，死則同穴。」蕊娘只是不信，說道：「你早已忘了拈香設誓，到處停眠整宿，比我好的人很多，你往別家去吧！」輔臣不由嘆氣道：「我只道是虔婆要錢趕我出去，誰知杜娘的心兒也變了。」只好起身離去。

石敏到京後，皇帝因他爲官賢能清正，命他復任濟南。他不知輔臣是否還在蕊娘家裏，便着人探聽。輔臣聽到石敏復任，也立即往見，備言前事；並請石敏爲他做主。且道：「那老鴇兒欺侮兄弟也罷了，連蕊娘也欺侮我；我怎麼還能做人？」石敏道：「這是你被窩裏的事，教我怎麼處理？輔臣便要撞階而死，石敏忙阻止道：「你要我如何處理？」輔臣道：「只要拿她娘兒兩個來廳扣打四十，便出我這口氣了」。石敏道：「這不難，只是那蕊娘肯嫁你時，你還要她嗎？」輔臣道：「怎麼不要？」石敏道：「賢弟：你不知樂戶一經責罰，便是受罪的人，不能再做土人的妻妾了。我還是與你兩錠銀子，在金線池上做個筵席，請她們一班兒姊妹來賞宴，央她們替你向她陪禮，那她必然收留你在家。這可好嗎？」輔臣道：「多謝哥哥厚意，就這麼辦吧！」

輔臣便在金線池上安排酒果，請到了蕊娘的親眷張嬷嬷、李姪姪、閨大嫂……等，怕蕊娘不肯前來，假託是她們請的。不一會，蕊娘果然來到，謝過衆人，推她坐了首席。蕊娘看了金線池，想起身世，不勝感傷。衆人齊勸道：今

日這個好天氣，又對着這樣好景致，姊姊務要開懷暢飲才是」。蕊娘道：「待我行個酒令，能行的便吃酒。行不的罰吃池里凉水。」衆人都道：「依令」。蕊娘道：「酒中不許道着『韓輔臣』三字，道着的罰飲一大觥。」於是他出令了，衆人都不省得，她道：「你們都不曉得，是不如『韓輔臣』。」衆人哄然道：「姊姊：你可犯了令了，罰酒一大觥。」蕊娘只得飲了。不由嘆口氣道：「我不合道着『韓輔臣』，被罰了酒！」衆人又哄然道：「姊姊又犯令了，再罰一大觥。」她連飲二大觥，不覺醉倒了。

衆人見蕊娘已醉倒，便都退去，讓輔臣上來把她扶起。蕊娘醉中間道：「小哥是誰？」輔臣應聲道：「是韓輔臣」。蕊娘一聽，酒也醒了，忿然道：「你別上前！我和你半年多的恩情早完了。明年我整整的三十歲了，老了的人你要來怎的？你這不志誠的心腸，與我慢慢等着吧！」說罷，把他推開，便自去了。

韓輔臣無奈，便再三放刁撒潑要求石敏斷理，石敏只得答應了。便命張千去拿蕊娘。張千來到杜家，對蕊娘道：「衙門裏要你去！」蕊娘問：「要我做什麼？」張千道：「你失誤了官身，相公在堂上好生着惱哩！」蕊娘慌了，忙跟張千同往。到得府裏，果然望見石敏怒氣冲冲坐在堂上。張千上去回報，石敏道：「拿將過來！」張千叫她當面，她跪拜道：「妾身杜蕊娘來了！」石敏不理她，對張千道：「準備下大棍子，拿過架來，發到司馬叫他招供詞去！」蕊娘到此更慌了。心想：「可叫誰來相救呢？」瞥見輔臣站在一旁，只好忍着羞上去央求道：「輔臣，你與我說說情吧！」輔臣道：「誰叫你失誤官身！相公惱得很哩！」蕊娘再三央告，輔臣道：「只有你肯嫁我，我才好與你說去」。蕊娘道：「我嫁你便了」。

那邊石敏已在吩咐張千：「快將大棍子過來伺候！」輔臣便上去求告道：「哥哥，看你兄弟薄面，饒恕蕊娘初犯罷！」石敏叫張千把她喚回，說道：「你失誤了官身，本當扣廳責打四十，問你一個不應罪言。既然韓解元替你求情，這四十板便饒了，那不應的罪名却饒不得。」輔臣又求告道：「她許嫁你兄弟了，只望哥哥一發連這點罪也饒了吧！」說着，跪了下去。石敏忙扯他起來，轉頭問蕊娘：「妳肯嫁韓解元嗎？」蕊娘道：「妾委實願嫁韓輔臣」。石敏

道：「既是如此，老夫出花銀百兩，與你母親做財禮，就在今天準備花燭酒席，與韓解元成婚」。

兩人向石敏拜謝。石敏也向他倆道賀！說道：「這法堂上是斷合去處，不是你們配合的去處。」又叫張千取出俸銀千兩，付與教坊司色長，叫他準備鼓樂，從衙門口歡送輔臣到蕊娘家去，擺個大大宴席，凡是她家親眷，前天在金線池上勸成好事的，都請來歡飲，爲新夫婦倆慶賀！

這是一個戀愛喜劇，本事也不詳出處。曲海總目提要以爲係受唐詩紀事：「杜牧佐宣城，游湖州。刺史崔君張水戲，使州人畢觀，令牧閒行閱兩麗，得垂髻者十餘歲。」一事的影響。因爲劇中石敏的作伐，正和崔刺史用意相同。但在署名于鄴作的揚州夢記傳奇文中，却是杜牧年輕時游湖州時事，刺史只稱某乙，不姓崔，而是杜牧的朋友。

既然曲海總目提要中說到金線池這一劇與杜牧游湖州有關，而揚州記夢又是寫杜牧少年遊湖州的事，所以我們都把他列記於此，以供參研。

(四) 拜月亭

拜月亭，原名「閨怨佳人拜月亭」，但錄鬼簿刻本著錄，抄本及正音譜著錄，均作「拜月亭」。錄鬼簿刻本著錄及曹本「亭」均作「庭」。題目正名無，抄本錄鬼簿則於「拜月庭」下注「閨怨佳人拜月亭」七字。百川書志另作貞淑秀拜月訴衷腸一卷，錢目又作「王瑞蘭私禱拜月亭」。但王國維認爲或係別本。又永樂大典卷一萬三千九百八十九載有「王瑞蘭閨怨拜月亭」，南詞敘錄作蔣世隆拜月亭。明清刊本極多，題名也不一。或作「幽閨怨佳人拜月亭」，或作拜月亭記，或作幽閨記，但皆非原本。原本殘曲存雍熙樂府、南曲九宮正始、南音三籟、南詞新譜及南詞定律等書中。

本劇有疑爲施君美作者，但明人王驥德曲律有辨正，他說：

「世傳拜月爲施君美作，然錄鬼簿及太和正音譜皆載在漢卿所編六十一本中，不曰君美。君美名惠，杭州人，吳山前坐賈也。南戲自來無三字作目者，蓋漢卿所謂「拜月亭」，係是北劇，或君美演作南戲，遂仍其名，不更易耳」。

足見本劇確爲關氏所作。王國維元人雜劇三十種敘錄中亦說：

「新刊關目閨怨佳人拜月亭，元關漢卿撰。此劇紀事，與南曲拜月亭記同，皆譜金宣宗南遷時事，乃南曲所從出也。明人如何元朗、臧晉叔輩，激賞南拜月亭，以爲在琵琶之上。然南曲佳處，都出此劇，蓋何臧諸氏均未見此本也。錄鬼簿、正音譜、也是園書目並著錄。」

本劇作者之爲關漢卿，乃可成爲定論。

本劇的情節，大概是說：

金時邊境烽火傳來，尙書王鎮奉旨探索軍情，夫人及女兒設宴送行。瑞蘭因父親年老，非常不放心，希望父親早些回來。王鎮登程不久，番兵突然侵入中都，皇帝南奔，都人相率逃難。時有書生蔣世隆，字彥通，以居父喪未應科舉，與妹瑞蓮在家，變亂一起，也與瑞蓮同逃。這時，王夫人亦帶了女兒瑞蘭，向南方逃難。沿途許多富貴人家兒女，平時嬌生慣養，此日行路艱難；又適逢風雨交作，番兵追至，奔走不及，於是母女相失，兄妹分離，悲慘極了！最後王夫人尋着瑞蓮，遂認之爲女；而瑞蘭偏遇上世隆，要求認爲兄妹，遂共傘而行。這時世隆心中已愛上了她，便說道：「亂軍中女和男在一起的，有丈夫的擄掠，如稱兄妹，怕要給他們擄去！」瑞蘭無可如何，只好允許：「沒人問時，我們權且兄妹相稱；有人問時，說是夫妻好了」。

行行復行行，兩人經過一座山前，來了一羣草寇，將他倆細捉上山。寨主出來審問，一見世隆，便兄弟相認。原來寨主陀滿興福，乃是忠良後裔，也因全家被陷害，興福出外避難，與世隆相遇，遂結爲義兄弟。後乃投奔來寨，爲衆推爲寨主。不意此地相逢，十分愉快！世隆語興福，瑞蘭爲其妻室，興福遂以嫂相稱，使瑞蘭真的是應也不好，不應也不好也。興福設宴相待，勸世隆夫婦卽下居於此，世隆有首肯之意，瑞蘭暗中着急，偷偷道：「哥哥，你有此心，莫不錯了念頭了！」酒過數巡，瑞蘭怕他們醉了，遂勸世隆少飲，她始終不敢離開世隆一步。晚上，也只好裝作真的夫妻。扶着半醉的世隆就寢了。

興福見世隆夫婦堅不肯留在山上，遂贈以旅費，送他們下山。兩人一路南行，世隆忽然身體不適，便在一個鎮上的店裏住下，接着兩人便在店中成了夫婦。而世隆病勢甚重，瑞蘭早夜服事，不稍休息。請了大夫來看，大夫道：「不妨事，只因路上受了風寒，一服三一承氣湯就好了。」正送大夫出門，忽見一簇人馬擁一官人，也來店中投宿。瑞蘭見官人似她父親模樣，仔細認時，果然是王鎮。

當下父女相見，各道離情。瑞蘭道：「當日車駕南行，傾城的百姓都跟着逃走，我們隨着那衆老小們出的中都城來，那時天色又昏暗，刮着大風，下着大雨，早是趕不上大隊；又被哨馬趕上，冲散我母女兩人，不知母親哪裏去了。……」正說時，忽聽世隆在房裏喚瑞蘭。王尙書問是誰？瑞蘭害羞道：「是您女婿，正病着呢！」王鎮不由怒道：「你哪裏來的丈夫？」瑞蘭遂把母女失散後路上孤獨無依，遇見世隆，一路全憑他照拂，遂在此結爲夫婦，說了一遍。王鎮問道：「他是個什麼樣人？」瑞蘭道：「是個秀才。」王鎮聽了，更是大怒，不由分說，揪住瑞蘭，把她毒打一頓。瑞蘭大哭道：「阿馬（爸爸），你可怎生這般狠心！我天天盼望能見到你。巴望你幫你女兒把他醫好，你倒反來雪上加霜，還把你女兒毒打一頓！」

王尙書餘怒未息，便拉瑞蘭立即和他同行。瑞蘭央告道：「父親息怒，寬容瑞蘭一步，待分付他三兩句言語便行。」王尙書初時不許。她又道：「就算不是女兒丈夫，一路上承他照拂，也有恩於你孩兒。常言道：『相逐百步，尙有徘徊。』他現在正在叫聲喚痛，你女兒怎能撇他在個沒人的店裏回去。」王尙書說不過她，只好放她進房去。兩人見了，抱頭痛哭。瑞蘭道：「丈夫呵，這不是你妻兒拋棄你，無奈我父親逼着我跟他同去。你好生當心的身體，等到病好了，你可到南方來尋我。」世隆道：「到那時候，我哪裏還能見到你。」瑞蘭道：「只願到南京找到了母親，我便有了支撐，父親要我另嫁別人，那便休想！」世隆還是不放心，試探她道：「你忘了我吧！順了你父親吧！」瑞蘭怒道：「你以爲我是厭貧愛富的嗎？」外邊王尙書又在催促，只得依依而別！

一路上，父女又在驛館中遇到了王夫人與瑞蓮，一家相慶團聚，王鎮又正式認瑞蓮爲義女，帶她同往汴梁。世隆

病癒後，恰與興福山下相遇，也同到汴梁應舉。瑞蘭到汴梁後，在家思念世隆不已。一個晚上，瑞蓮見她悵悵不樂，向她探問原因，百般打趣，只是不說。瑞蘭等妹子睡後，便喚香梅在庭中安排香桌，燒夜香兒拜月，暗祝她與世隆早日團圓。誰知瑞蓮暗藏在花蔭裏，被她窺見心事，只得以實相告。瑞蓮一問姊夫姓名，才知道就是自己哥哥。從此二人更形親密，各訴心腹，都懷念世隆不已。

世隆、興福到汴梁後，同去應試，一中文科狀元，一中武科狀元。王尙書欲爲兩女招婿，差媒人前去說親。瑞蘭一心等候世隆，不肯再嫁。等到二狀元到門，在議親宴上，瑞蘭看見文狀元就是世隆，不覺恨他把她拋棄，另婚尙書女兒；世隆也怪她不守舊約，任父親改婚別人。瑞蘭遂喚瑞蓮出來，說明她的心事，兄妹相見，也各訴離情，才知瑞蘭果然始終沒有忘情世隆。瑞蓮以不得兄命，也不肯許婚武狀元。興福因一家被奸臣害死，大怨未報，亦不肯成婚。乃由王尙書勸二女，世隆勸興福，終於兩狀元都得到了美滿的眷屬，復同得皇帝的封贈。

此劇本事亦別無出處可考，金史中也沒有王鎮這個人，當非實事。後來元末施惠作拜月亭傳奇，一名幽閨記，關目大致蹈襲關劇而加以敷衍，又添入許多新的關目。即是詞曲，也都襲用關作。王國維宋元戲曲考曾引以相較，可見傳奇受雜劇影響之深。國色天香及繡谷春容中有傳奇文龍會蘭池錄，爲明人所作，亦寫拜月庭事。他與雜劇傳奇不同之點：

- 1、龍會蘭池錄，王瑞蘭作黃瑞蘭，金尙書王鎮，改爲宋尙書黃復，陀滿興福改爲探花賈士恩，蔣世隆不仕金而仕宋。
- 2、龍會蘭池錄以亭中拜月事始於蔣、黃旅店成婚時，後因此在家中建拜月亭；而世隆之病，由於婚後不知節制，瑞蘭百勸不聽。

- 3、龍會蘭池錄增黃復偽造蔣世隆死耗，逼其女他嫁，黃瑞蘭作文祭蔣世隆事。

- 4、增蔣世隆繪龍會蘭池圖及傳遞書簡事。

由此可知，傳奇乃據雜劇而作，而傳奇文又據傳奇，加以增添，擴大。現在地方戲演拜月庭的也很多，其中以湘劇爲最盛行，踏傘一折，與川劇同稱優良劇目。而所有唱詞，還大都沿用雜劇或者傳奇。

拜月亭一劇，由來獲得好評，茲特舉兩點於後，以概其餘。

1、明李贄李氏焚書云：「拜月記關目極好，說得好，曲亦好，真元人手筆也。首似散漫，終致奇絕，以配西廂，不妨相追逐也。自當與天地相終始，有此世界，即離不得此傳奇，肯以爲然否？縱不以爲然，吾當自然其然。試詳讀之，當使人有兄兄妹妹，義天節婦之思焉。蘭比崔重名，尤爲閑雅。事出無奈，猶必對之盟誓，願終始不相背負耳，可謂貞正之極矣。興福投竄林莽，知恩報恩，自是常理。而卒結以良緣，許之歸妹，興福爲妹丈，世隆爲妻兄，無德不酬，無恩不報，天之報施善人，又何其巧歟？」

2、王季烈嶺廬曲談：「拜月亭中尤多佳曲，其楔子之賞花時云：『捲地狂風吹塞沙，映日疎林曉暮鴉，滿滿的捧流霞，相留得半霎，咫尺隔天涯。』第一折之油葫蘆云：『分明是風雨催人辭故國，行一步一嘆息，兩行愁淚臉邊垂，一點雨間一行悽惶淚，一陣風對一聲長嘆氣。百忙裏一步一撒，索與他一步一提，這一對繡鞋兒分不得幫和底，稠緊緊，黏粳粳，帶着淤泥。』第三折倘秀才云：『休着個濫名兒將僧來引惹，待不你個小鬼頭春心兒動也，我與你寬打周遭向父親行說。我不是風欠，不癡呆，要則甚迭。』叨叨令云：『原來你深深的花底兒將身兒遮，搽搽的背後把鞋兒捻，澀澀的輕把我裙兒拽，熅熅的羞得我腮兒熱。直到撞破我也麼哥，撞破我也麼哥，我一星星都索從頭兒說。』諸如此類，可知幽閨記中之佳句，全自此脫胎。」

（五）詐 妮 子

詐妮子是「詐妮子調風月」的簡稱，有元刊雜劇三十種本，賓白脫闕甚多，即曲文似亦有脫落之處。各種刻本及明天一閣抄本錄鬼簿均著錄，抄本作「詐妮子」；太和正音譜亦著錄，作「調風月」。本劇永樂大典卷二〇七五二雜劇十六有目，則作「詐妮子調風月」。正名爲「雙鶯燕暗爭春；詐妮子調風月」。抄本錄鬼簿同。與此劇同題者，宋人話本有「妮子記」（見醉翁談錄），金人院本有「妮女梨花院」（見輟耕錄）。至於永樂大典一三九七七所載，此劇之名則爲「鶯燕爭春詐妮

子調風月」。南詞敍錄又另有「許妮子鶯燕爭春」。九宮十三攝南曲譜引作「風風雨雨鶯燕爭春記」，下注「劉一捧著，史九敬先增」。惜原書不存，僅有殘曲散見舊編南九宮譜、南詞定律，九宮正始及九宮十三攝南曲譜諸書而已。作者無考，本事來源亦不甚詳。

本劇的情節，大概是說：

「洛陽某尙書有子小千戶，從外地歸來，見過父母後，老尙書便叫他在書房中安歇，老夫人叫侍妾燕燕前去服事他。燕燕和他談起幼年之事，因他生得粉妝玉琢，很好玩兒，所以家裏人都喚他做『魔合羅小舍人』。又說他幼小時候很會支使別人，常常一會兒要這，一會兒要那，幾乎支使得她沒法應付。她看見小千戶這時候已長大成人，且十分英俊，不由動了愛慕之情，服事得格外殷勤。小千戶也愛上了這個從小服事他的冰清玉潔的侍女，以致無心讀書，在書房中，時時和她調情。她生性剛強，向來看不起一般一見傾心的男女關係，但這時她自己也把握不住，終於在小千戶許她將來娶她作小夫人的條件下，允許了小千戶的要求，從此他們倆幾乎一刻也離不開了。」

寒食節到了，小千戶帶了書童六兒到郊外去賞春，燕燕也到鄰家和女伴們鬪草、打秋千、喝酒。這時有某員外的女兒鶯鶯，也帶了侍女在郊外踏青，恰恰遇見了小千戶，兩人一見傾心，在互相通問之後，彼此交換信物，訂下了百年佳約，然後依依而別。男的交給女的不知是什麼？女的給男的是一方手帕。小千戶歸來後，燕燕惦記着小千戶，也從鄰家逃席而回，一進書室，便問：「吃了飯沒有？」小千戶不耐煩的回答了一聲：「不要呢！」燕燕很奇怪，又問：「是不是遇到了什麼邪祟？」答道：「不是」。燕燕道：「那你為什麼這樣對待我？哦，想起來了，莫不是你外面聽到了誰說我的什麼壞話兒，你回來又看見我不在家，我回來又是氣喘吁吁的，衣帶不整，裙腰下墮，髮髻兒偏斜，羅衣給汗水浸濕了，你以為我做了什麼不端之事不是？」小千戶連連搖頭，連說：「不是！不是！不是！」燕燕道：「你既不吃飯，我就服事你睡吧！」

誰知在替他脫衣之際，一條手帕兒從衣裳裏墮了下來。小千戶心慌來拾，但早給燕燕拾起來袖了。問道：「這是

誰的？」小千戶支吾其詞，答不出來。燕燕怒道：「你母親叫我來服事你，你玷污了我的身體，又去依戀着別人，只當我做奴婢看待！我燕燕那兒虧待了你！」說罷，要拖他去見老夫人。小千戶央求她不要如此。她拿起剪子，把正在替他縫製的鞋兒剪得粉碎，又把他大罵了一頓，退出書房而去。

這天晚上，燕燕坐在自己房裏，好不煩惱，不住的長吁短嘆。她看見一個燈蛾來回撲在烈焰之上，接着墮入火中，不由感到自己命運，正和他沒有什麼不同，便把它從火中挑救出來。正在此時，有人在外叩門。開門一看，原來是小千戶。他向她再三陪罪，她不信，遂誣他道：「依得我一件事，我便饒你！」小千戶道：「不要說一件，千萬件也依得。」燕燕道：「你們再到外面對着星月，賭一個誓去。」小千戶依言走出戶外，燕燕立即把門關上，吹熄了火，不去理他。小千戶在外再三央告，她始終不肯開門，小千戶也發怒道：「你既不理我，莫要怪我薄情了，」說畢，匆匆自去。

次日，小千戶見了老夫人，要求派人到鴛鴦家裏去求親。老夫人因燕燕能言善道，叫她裝做媒婆，前去說親。燕燕不肯道：「洛陽城裏多的是能言善語的官媒，為何定要我假名托姓去說。這事決定不成，燕燕不去！」老夫人發怒了，小千戶也在一旁央求，她沒奈何，只好答應了。

燕燕來到鴛鴦家裏，先見過老員外，提起係奉尙書夫人之命，來爲小千戶向小姐求親，老員外允許了；再去問小姐，小姐也一口允許。這使她大大失望，暗中罵那小姐不知羞恥，想用話來破壞這門親事。便對鴛鴦道：「小姐，那千戶別的都好，只是吃醉了酒，使起性來就不好」。不知鴛鴦早愛上了小千戶，不但相信，還怪她不應該說這話，把她罵了一頓。燕燕心裏煩惱道：「誰想在她手下做媳婦，誰要有鐵脊梁！」暗暗罵了她一頓，才回府去復命。

兩家本是老親，老員外夫婦兩同女兒到尙書家會親，宴會既罷，老夫人又叫燕燕爲鴛鴦梳妝插帶，燕燕更高興，但無可奈何，只好奉命而行。這時燕燕要小千戶說明要她做二夫人，他又不說。新親回去後，老尙書問道：「勘過婚書沒有？」燕燕從旁答道：「這小姐如果出了家，倒有衣有食；如果將她娶過來，却是個敗家私的鐵掃帚星，不但

沒有些兒發旺夫家之處，却要絕子嗣，妨公婆，尅丈夫，教人家滅門絕戶！」老尙書聽了，便覺話中有因，便和夫人詰問燕燕：『何出此言？』燕燕向老夫婦跪着訴說着：『小千戶曾允許我做個小夫人，現在他一味虛脾，叫我刺心受苦，死活都不成！』老夫人便把她埋怨了一頓，說她不應與小千戶私通，更不應破壞與鶯鶯的婚事。但最後却如了她的願，允許她做小千戶小夫人，燕燕才悻悻道謝！

這本雜劇因沒有道白，所以故事情節十分模糊，各家說法又不同。譬如有的說小千戶原是一大戶人家的年青客人，而不是老尙書的兒子。有的則說是洛陽一大戶人家侍妾燕燕，與小主人一書生頗相愛好；後來書生與另一小姐結婚，燕燕只是自恨自哭而已，而沒有成為小夫人。劇情顯然有不同之處。再如前所述，兩家尊親相見是不是就是會親？而鶯鶯本來是否與小千戶有親戚關係，這些在劇情的結構上都有些值得探討的。

(六)寶娥冤

寶娥冤的全劇名是「感天動地寶娥冤」，有元曲選本第八十六，醉江集本第七均有此目。但錄鬼簿刻本著錄，抄本及正音譚著錄則作「寶娥冤」。元曲選及醉江集本之題目爲「秉鑑持衡廉訪法，感天動地寶娥冤」。但另有古名家雜劇本，其題目正名則爲「後嫁婆婆忒心偏，守志烈女意自堅，湯風冒雪沒頭鬼，感天動地寶娥冤」。抄本錄鬼簿亦同。

本劇的情節，大概是說：

楚州山陽縣有秀才寶天章，原籍長安京兆，家貧妻死，僅留一女端雲，年方七歲。天章因功名不遂，流寓楚州，曾向寡婦蔡婆婆借過二十兩銀子，期滿之時，本利該還她四十兩。她屢屢前來索取，并着人來說，想要他的女兒端雲做她的媳婦兒。天章因春榜期近，要上京應舉，苦無盤纏，便決定允許蔡婆婆的要求，親自將女兒送到蔡婆婆那裏，說明來意，望她好好看顧孩子。蔡婆婆便爽氣的還了他借款文書，再送他十兩銀子做盤纏，且道：『現在你是我的親家了。這不消你囑咐，令愛到我家，就是親女兒一般看承，你只管放心的去罷了。』天章又囑咐了女兒一番，含泪而

別。端雲見父親去了，不由悲哀，蔡婆婆安慰她道：『媳婦兒，你在我家，我是親婆，你是親媳婦，只當自家骨肉一般，你不要啼哭！』遂把她名爲寶娥。

寶娥長到十七歲，便與蔡婆婆的兒子成婚。不幸不上二年，丈夫害癆病死了，孝服期滿時，她才二十歲。這時，山陽縣南門有個開生藥局的醫生，人稱賽盧醫，早欠下蔡婆婆十兩銀子，此時該還他二十兩。蔡婆婆向她索討，他騙她同到莊上去取，竟在荒野裏正用繩索要把她勒死。這時，恰有惡人張驢兒和他父親經過，賽盧醫慌忙逃走，父子兩把蔡婆婆救醒。蔡婆婆感他倆救命之恩，不疑有他，遂把家中情形及索債被騙的經過告訴了一遍。張驢兒一聽她家裏有個青年守寡的媳婦，便對他父親說：『救了她性命，她少得要相謝。不若你要這婆兒，我娶她媳婦兒，何等兩便，你和她說去』。張父果然對蔡婆婆說了。蔡婆婆不允道：『這是什麼話！救了我命，待我多備些錢鈔相謝』。張驢兒在旁威嚇道：『你不肯，賽盧醫的繩子還在，我仍舊勒死了你罷！』蔡婆婆沒法，只好叫他們跟她到她家裏再說。

寶娥見婆婆回來，便問：『你吃飯嗎？』婆婆哭道：『孩兒，妳叫我怎麼說呀！』寶娥再三逼問，蔡婆婆才把一切的經過說了一遍，只沒敢說出張驢兒要她做媳婦一點。寶娥道：『俺家裏又不是沒有飯吃，沒有衣穿，又不是少欠錢債被人催迫不過；況你是年已六十以外的人，怎生又招丈夫哪？』蔡婆婆道：『你說的豈不是！我也曾說得我家多將些餞物酬謝他們救命之恩。只是他們知我家裏有個媳婦兒，道我婆媳都沒有老公，他爺兒兩又沒有老婆，正是天緣天對。而且倘不允從，他們依舊要勒死我，那時出於無奈，所以都允了！』寶娥道：『婆婆，你要招自招，我并不要女婿！』蔡婆婆道：『那個是要女婿的？無奈他爺兒倆自己推上門來，教我如何是好！』

正說時，爺兒倆進來了。寶娥不理他們，而且用力把張驢兒推了一跤。蔡婆婆在旁對張老道：『你活命之恩，我一定要報，只是媳婦氣性最不好惹的，她既不肯招你兒子，我怎好招你老人家。現在我好酒好肉養你爺兒兩個，待我慢慢勸我媳婦兒』。

誰知張驢兒給寶娥推了一跤，懷恨在心，立誓非得到她決不干休。他想把那老婆子毒死，剩她一人，不怕她不從

『（二煞）你道是暑氣暄，不是那下雪天，豈不同飛霜六月因鄒衍，若果有一腔怨氣噴如火，定要感的六出冰花滾似綿，免着我屍骸現！要什麼素車白馬，斷送出古陌荒阡！』

最後，寶娥又向監斬官說：『大人，我寶娥死的委實冤枉，從今以後，着這楚州亢旱三年！』等到時辰來到，忽然天陰風起。斬訖，天上飄飄下雪，她那項中的血，果然都忽到那丈二白練上，并無半點落地。監斬官道：『這死罪果然冤枉，早兩椿果應了，不知亢旱三年的話准也不准』。

寶天章自到京師，一舉及第，由參知政事，出爲兩淮提刑肅政廉訪使，隨處審查案卷，體察貪官污吏，有先斬後奏之權。他自從得官之後，曾差人往楚州尋訪女兒下落，杳無消息。這次來到淮南，不知爲何楚州已有三年不雨。當天晚上，他在州衙廳中審閱文卷，翻到寶娥一案，以爲罪在不赦，就放在底下，不去看它。此時不覺一陣神昏，伏案而睡，夢中忽然見到女兒端雲。等到醒來，那案卷忽又翻到上面。這樣幾次案卷翻上以後，寶娥的鬼魂就顯現在他面前，把她含冤負屈的經過詳細的訴說了一遍。天章泣問：『這楚州三年不雨，可真是爲你來？』鬼魂道：『正是爲孩兒來！』天章道：『有這等事，到來朝我與你做主』。

第二日，天章便問州官：『山陽縣寶娥一案，監斬之時，她曾發願：若是果有冤枉，着你楚州三年不雨，可有這事？』州官道：『這是前任桃州守問成的，現有文卷可證。』天章告訴他，漢朝東海孝婦含冤致旱一事，情形正同。遂吩咐下山陽縣拘張驢兒、賽盧醫、蔡婆婆一起人犯解審，張驢兒、蔡婆婆先解到，天章當堂追問毒藥來歷，寶娥鬼魂出現，逼使張驢兒招認，他死不肯招，還說道：『大人說這毒藥必有個賣藥的醫舖，若尋得這賣藥的人來，和小人對質，死也無詞』。正在此時，賽盧醫也解到，他一見張、蔡二人，以爲毒藥事發，便把張驢兒向他買藥之事和盤托出。天章又問了蔡婆婆前後經過，果如寶娥夢中所告。他就判斷：張驢兒毒死親爺，姦佔寡婦，押付市曹，釘上木驢，一百二十刀處死；升任州守桃杌、并該房吏典刑名違錯，各杖一百，永不敘用。賽盧醫不合賴錢勒死平民，又不合私賣毒藥致傷人命，發烟瘴地面，永遠充軍。

案此劇似即出於劇中饒天章所述東海孝婦事，東海孝婦事出劉向說苑，亦見漢書于定國傳。惟死者乃孝婦之姑，係自經而死，姑女告之於吏，太守竟論殺孝女，因致郡中亢旱三年，于定國爲之平反，天乃立刻下了大雨。王實甫所著于公高門一劇，即演此事，惜已佚失。

明人葉祖憲及清人袁于令都會寫過金鎖記傳奇，一說是葉作袁改的。傳奇中添出寶娥的丈夫名蔡昌宗，項掛金鍊，乳名鎖兒，這便是傳奇名金鎖記的來由。蔡婆婆以昌宗金鎖與寶娥，寶娥去拜禱祠堂墜失，爲張驢兒拾去，用以向賽盧醫買砒霜，後竟以金鎖爲證，陷寶娥於罪，這是關劇中所沒有的。此外，傳奇結果，因臨刑時六月飛雪，官以爲必有冤枉，所以未斬，終至昭雪。被毒死的乃張母，而非張父，張驢兒越獄而出，爲天雷打死，都與鄭劇不同。至今劇場上所演的六月雪，一名羊肚湯，即本傳奇改編而成，結果也是團圓，寶娥不再作冤鬼了！

惟關劇的結局，實足使讀者同深悲憤，所以王國維在宋元戲曲考中謂寶娥冤列之世界悲劇中亦無愧色，誠屬確評。法人拔殘 *Basin* 曾將譯成法文本，也深得彼邦人士的推許。此劇蓋以發揚我國倫理中的「節」、「孝」精義爲主題，寫得有血有淚，可歌可泣；而結局寶娥的沉冤得到昭雪，惡人，污吏受到懲處；更充分的表現着我國懲惡勸善的傳統精神，所以我們以爲關漢卿此作，實是一篇感天動地的家庭與社會的教育名劇，當着大陸共匪今天正肆力摧毀倫常，魚肉善良的時候，寶娥冤一劇實有新的時代估價，固不僅它本身在藝術的範疇裏具有崇高的地位而已。

(七) 魯 齋 郎

魯齋郎的全劇名稱，是「包待制智斬魯齋郎」。有古名家新劇本，元曲選及元人雜劇全集本三種。元曲選本題關漢卿作。題目爲「三不知同會雲臺觀」。正名是「包待制智斬魯齋郎」。但元曲選本中「待」字則作「待」字。

清黃文暘曲海總目提要說：「魯齋郎，元關漢卿撰，演包拯戮魯齋郎事。」

上引兩段，除說明本劇現存版本外，特別指出本劇爲關漢卿撰。我們既已將此劇刊在關漢卿的著作中，何以還要指出這

點來呢？因為按照錄鬼簿及太和正音譜兩書所刊關漢卿的劇目，雖然諸本中頗有參差出入之處，但同無「包待制智斬魯齋郎」一本，則是一樣的事實。而且在那些標目中間，即與魯齋郎情節相類似，或題名相疑誤者，也似乎沒有；因此便有人疑此劇並非關漢卿所著的了。也是園舊藏雜劇中，有魯齋郎一本，係古名家新劇刊本，則作無名氏，不題關漢卿撰。又按本劇的內容，完全是用虛寫，僅從包待制的口中說出，收養兩家孩兒等等，亦均是暗場。主體只是兩個人家的離合悲歡，而以雲台觀遇合爲重心，魯齋郎只是陪襯和串結的線索，並非劇中主題所在。按天一閣鈔本錄鬼簿續編，失載姓名項下，有雲台觀一本，題目正名作：「各分離配匹復團圓，人不知大鬧雲台觀」，似乎即是此劇。而從題目正名懸測，其情節與這本魯齋郎正相符合。「人不知」大概是「八不知」之誤，蓋李氏夫婦，張珪夫婦、喜童、嬌兒、金郎、玉姐，一共八人，他們相互不知，竟能遇合其子女及父母，以至再結成交門親眷。這本雲台觀似即係魯齋郎，但亦無撰人姓名，似乎亦應列之無名氏爲宜。然而臧晉叔的元曲選戊集下，却收入了魯齋郎一本，且題「元大都關漢卿撰」。想來臧晉叔是必有所據的。因此我們還是暫行列在關氏著作之中，再待以後有關資料的發現，以定其作者確爲誰何了！

至於本劇的情節，我們節錄清黃文暘曲海總目提要中一段即可瞭然。原文略云：

「魯齋郎素強暴，離汴之許州，覘銀匠李四妻張氏美，欲佔爲妾，詣其家，覘張而去。其子曰喜童，女曰嬌兒，慟哭仆地。李匠尾至鄭州，投都孔目張珪，訴齋郎覘妻事。珪畏魯勢，贈以資斧，令且歸慰兒女。李至家，不見喜童、嬌兒。清明，張珪與妻子掃墓。魯郊外試彈，中珪子金郎，珪不知爲魯也，詬之。魯怒責珪，珪懼，謝罪。魯睹珪妻美，謂『速獻汝妻，免爾罪。』珪慮禍，竟以獻魯。魯以張氏賞珪。及歸，男女皆失散，李詣珪探問！見其妻，驚問何自至此？珪告之故，還其妻，遂以家事付李，出家雲遊。初，包拯爲湖南採訪使，過許州，遇李四兒女，收而撫之。還，過鄭州，復遇張珪兒女，包亦收養，皆令讀書。憤魯稔惡，欲除之，以其有奧援，恐倖脫，乃書『魯齋郎』爲『魚齊郎』，奏其罪，得旨批斬。包遂擒魯誅之；復書『魯齋郎』以覆，云：『卽其人也』。士庶皆大悅，且服其智。喜童入試，擢大魁；金郎第進士，兩家兄妹皆於雲台觀薦父母。李四携其妻，亦詣雲台觀薦喜童、嬌兒。張珪妻

因魯誅，亦走脫，詣觀薦珪及其子金郎、玉姐。適珪雲遊至觀，見薦疏姓名，大驚異！父子夫婦皆相認。包聞，甚奇之。令以張女配喜童，李女配張子。珪不願還俗，包與其子皆勸慰，姑從之。」

本事來源尙待考索，目前一般專寫包公斷案的小說、彈詞中，均不見此消息。「齋郎」在宋時也僅僅是一種爲皇帝祭祀宗廟社稷時服務的小官吏，而且還是閑散的職官，如後世將仕郎之類，那末魯齋郎如何會有這樣大的權勢呢？想來他一定還有其他的如皇親國戚之類的身份存在。

（八）蝴蝶夢

蝴蝶夢的全劇名是「包待制三勘蝴蝶夢」，案曹孟二本均不載此目，陽春奏及永樂大典卷二〇七四九雜劇均有目。有古名家雜劇，元曲選本第三十七，元曲大觀本。抄本錄鬼簿作「胡蝶夢」，正音譜著錄作「蝴蝶夢」，刻本錄鬼簿著錄在蕭德祥名下。題目爲「葛皇親挾勢行兇橫；趙頑臚偷馬送殘生」。正名爲「王婆婆賢德撫前兒；包待制三勘蝴蝶夢」。但抄本錄鬼簿所載正名，則爲：「開封府卑問後婆婆；包待制三勘胡蝶夢」。

本劇的情節，大概是說：

宋時開封府中牟縣農民王老漢，有子王大、王二、王三，都不肯做莊稼生活，只是讀書寫字，一心想從文章立身揚名；父母勸之不聽。一天，王老漢替孩兒們到長街市上去買紙筆，走的乏了，坐在路旁休息。恰遇惡棍皇親葛彪騎馬出遊，怪王老漢坐處衝着他馬頭，把王老漢活活打死。地方看見了屍首，忙去報知王家母子；老婆子和三個兒子走到屍首跟前慟哭，問知是給葛彪打死的，三弟兄便去尋找葛彪，也把他一頓打死。公人遂把三兄弟逮捕，解到開封府審問。

這時開封尹府便是龍圖閣待制學士包拯，字希文。這天他升堂坐起早衙，正審過偷馬賊趙頑臚，把他下在死囚牢裏，覺得有些困倦，便伏案而睡。夢中走進一座百花爛漫的花園裏，見一亭子的角落裏結下一個蜘蛛羅網，花間飛起

一隻大蝴蝶撞進網中，包拯正在暗暗傷懷，忽然一隻大蝴蝶飛來把它救了出去。接着，一隻小蝴蝶又撞進網中，大蝴蝶只在花叢上兩次三番的飛，終於不救而去。包公很奇怪，等到醒來，已在午時，恰巧中牟懸送到弟兄三人打死皇親葛彪一案，老婆婆也跟着同來。包拯問了情形，便要責打母親教子不嚴之罪。於是王大、王二各把打死人的罪攬在自己身上，王三說是死人自己肚痛疼死的，母親却說：「並不該三個孩兒事，當時是葛彪先打死妾身夫主，妾身忍痛不過，一時乘忿鬪爭，把他打死」。包公以為他們是串供，還是責打他們，要他們實供。

包公一看來文，寫着王大、王二、王三，便罵中牟縣官糊塗，連名字也沒有問個明白，就問老婆子。她供道：「大的叫金和，第二叫鐵和，小的叫石和」。包公道：「小百姓取這等剛硬名字，怪道要打死人哩！」便判由金和償命；老婆子反對說：「大人糊塗，這孩子孝順，殺了他，教誰養活老身？」包公道：「既是他母親說大的孝順，這是老夫錯了，留着大的養活她，着第二的償命。」老婆子還是反對，說：「第二個會營生，他償了命，誰養活老婆子？」於是判由小兒子來償命，老婆子才不反對。包公疑心這兩個大的必是她親生的，小的必是乞來養的蛤蟆之子，要老婆說實話。誰知剛好相反，兩個大的是前妻所生，她是繼母，小的才是她的親生之子。包公還是問她：「到底是那一個打死的？」她堅持前說，還痛憤的責備包公道：「你們做官的都是親屬互相倚附，更倚附國戚皇親！」包公不由暗暗稱贊他們母賢子孝，又想起剛才夢中之事，遂命張千推老婆子出衙，把一千人下在死囚牢，並吩咐張千依照他的言語行事。

兄弟三人下入死囚牢後，都被綁在押床上，勵彈不得。老婆子叫化了些殘湯剩飯，送到牢中與他們去吃，張千開門放入。他們不能自己拿來吃，老婆子一一把他們餵了，又把兩個燒餅暗暗遞給王大、王二，叫他們別給王三看見。臨走，她還問兒子們：「可有什麼話說？」王大說：「家中有一本論語，把它賣了，替父親買些紙燒。」王二說：「我有一本孟子，把它賣了，替父親做些經懺。」王三却哭道：「我沒有什麼話，你把你的頭來給我抱一抱！」老婆子正走出獄門，張千忽地喚她回來，問她：「你要歡喜嗎？」答道：「我怎麼不要哩！」張千遂把王大喚出來放了，說

道！『再與你第二個的，能營生養活你。』母親問：『第三個怎樣？』張千道：『把他岔吊（蒙頭吊死）替葛彪償命，明天早上牆底下來認屍。』兩個哥哥不忍相別，給母親喚着一同回去了。王三知道自己被吊死，遂把包公和一般官吏連同張千痛痛快快大罵了一頓。

第二天，王大、王二同去搬王三屍首，母親見了，不由撫屍痛哭。正在哭喚『石和孩兒』，忽聽得王三應道：『我在這裏』。母親一看，果然王三來了，疑心是鬼魂出現。王三道：『母親休怪，是石和孩兒，不是鬼。包爺爺把偷馬賊趙頑臚岔吊死了，着我抱將出來，饒了你孩兒的性命？』接着包公也出來，宣布聖旨云：『大兒去隨朝勾當，第二個的冠帶榮身，石和做中牟縣令，母親封賢德夫人』。母親遂和三個兒子望闕謝恩。

這一雜劇的主旨，是和魯齋郎與寶娥冤一同有其偉大的效果的。它一面寫着包待制鐵面無私的治獄精神，象徵着一個法治國家的理想的制度；另一面則幾乎全然在闡揚中國家庭中固有的倫理觀念，而最後又得着政府的褒揚。這兩點，都是今天這個時代，爲了要復國與中興所迫切需要的因素。

本事並無直接來源，當是受列女傳卷五齊義繼母篇的影響。齊義繼母寫的是：齊宣王時，有人鬪死在路上，官吏訊勘，那死者身中一創，齊義繼母的兩個兒子都在旁邊。官吏問：『是誰殺的？』弟兄倆互相爭認，官吏不能判決。過了一年，還是沒法判決，遂轉報宰相，宰相也不能判，遂給宣王。宣王道：『做母親的最能知到兒子的好壞，讓他們的母親來決定吧！』宰相召問齊義繼母道：『殺了小的吧』宰相道：『人家都愛小兒子，你却願殺小的，爲什麼呢？』她答道：『小的是我親生，大的乃前妻之子；他父親死時，鄭重托我好好撫養，我怎能違反諾言呢？小兒子當然愛的，但不能對死者失信呵！』說罷，痛哭不已，宰相報告宣王，宣王就把弟兄兩個都赦了！

這種情節，自然是很可能影響了蝴蝶夢的結構。又有人說金院本原有蝴蝶夢，那末此劇也可能是關漢卿根據院本而改編的。至於本事何所依據，那只有待我們再事推究了。

清黃文暘在曲學總目提要中有段小評說：「（上略）齣中言三子報父仇，則其罪本不當誅。蓋作者但設此事，以見兄弟

既爭死而不推諉，母親復力救前妻之子，皆人所極難。不復計其犯由若何也。元人雜劇，往往如此」。

這裏，我們便可以見到以往中國倫理道德發揮的極致了！

(九)非衣夢

非衣夢全劇名作「錢大尹智勘緋衣夢」，見古名家雜劇本，顧曲齋刊本，元人雜劇全集本及明抄本。錄鬼簿著錄，刻本作「錢大尹鬼報緋衣夢」，抄本作「非衣夢」。正音譜著錄，分「緋衣夢」與「錢大尹鬼報」爲兩目，實誤。明抄本總題作「王閨香夜月四春堂」，不署作者姓字。古名家雜劇上之題目正名，爲：「王閨香夜鬧四春園，錢大尹智勘緋衣夢」；李慶安絕處逢生，獄神廟暗中彰顯報」。此則顧曲齋本亦同，惟「題目正名」統稱「正目」。明抄本則未見此。而抄本錄鬼簿則爲「王閨香夜鬧四春園；錢大尹智勘非衣夢」。

實則關此作「錢大尹智勘緋衣夢」，以前只有明顧曲齋的刊本，迨後吾師盧冀野先生將它收入元人雜劇全集中，就更普遍了，吾師跋云：「惜原書略有僞脫，第三折無曲子，第四折有曲文，可憾也。」竊以爲第三折似非無曲子，而是刻書的顧曲齋錯分了折。因爲照現在的分法，第四折有兩套，一套越調鬪鶯鶯，一套雙調新水令。倘將此折「（孤引一行人）老夫錢大尹」作爲分界，此句以前歸入第三折，那就第三、四折各有曲子了。也就是說，這樣更動之後，第三折便有越調鬪鶯鶯，第四折便有了雙調新水令。可說是各得其所，第不知吾師在九泉之下，對此其亦默許乎否。

本劇的情節，大概是說：

汴梁城中有家富戶王員外，人稱王半州，與同城李千萬相約指定夫人腹中男女爲婚。後來李家生一男名慶安；王家生一女名閨香。男女長到十七歲時，李家窮了，王員外便要賴婚。他給老婆王嫋嫋十兩銀子，一雙鞋子，叫她：「到李家悔親去，着慶安穿上此鞋，等鞋斷了線，就悔了親事！」王嫋嫋果然來到李家，傳達了王員外的意思，放下銀子鞋兒，就回家去了。

李慶安從學中回來，李老告訴他王家悔親之意，他不以為意，只穿了那雙鞋，向父親要了二百文錢去買風箏來放。誰知風箏落在人家梧桐樹上，他奪了鞋到樹上去取。這天，王家閨香小姐帶了梅香在後花園游玩，正在提起慶安之事，忽見那邊樹下有雙鞋兒，閨香命梅香取來一看，正是她做給慶安的。又發現樹上正有個人，梅香喚他下來，才知道是與她指腹為婚的李慶安。當時閨香便問：『你為什麼不要我？』慶安道：『我家沒錢！』閨香便約他今天晚上在太湖石邊等候，她收拾一包袱金銀錢物，着梅香送出來給他，叫他把來換過了，好作為財禮來迎娶，慶安高興的回去了。

誰知有個竊賊裴炎，拿了件舊衣服到王員外開的典解庫中去當，王員外不要，並且罵他潑皮。他發誓要殺死王員外一家兒。等到天色將晚，他去躲在王家太湖石後，恰遇梅香拿了一包袱金銀財寶出來，就給他殺死在地上，拿了包袱而去。等到慶安來到，不提防暗中絆了一交，趁着月色一看，却是梅香，自己兩手都是鮮血，他嚇得連忙回家。裏面閨香等着梅香不見回來，也出來探尋，發現梅香被殺，忙把前後經過告訴母親。王嫵嫵便道：『這個不是別人，定是慶安殺的！』閨香替他分辯，嫵嫵不信，拾起刀子，前去告訴員外。員外也說：『殺人的定是李慶安！』也不信女兒的話，提了刀子到李家去問罪。

慶安逃回家裏，把方才的事一一告訴父親，李老叫他關門歇息。王員外來到李家門首，只見門上兩個血手印，喚開了門，把慶安拖到開封府裏告狀。府尹認為慶安殺死王家梅香罪證確實，判了死刑，專等定期判斬。恰遇新府尹錢可（字可可）上任，令史送上李慶安殺人案請判；慶安也被解上堂來，李老也被喚到。慶安忽見蜘蛛網打住一個蒼蠅，叫父親把那蒼蠅救了出來。等到開堂審判，錢大尹一看殺人犯是個小孩子，便道：『一個小孩兒怎生殺得人，其中必有冤枉！』又拿行兇的刀子一看，又道：『這小廝如何拿得偌大的一把刀子！這刀子是個屠戶使的，其中必有暗昧。』令史告訴他：『是前官開定的，大人判個斬字，便去正法。』大尹正要判『斬』，忽見一個蒼蠅抱住筆尖，叫令史趕掉，一會兒又來了。這次三番兩次，才把蒼蠅捉住，裝在筆管裏，將紙塞住。大尹又要判斬，筆管突然爆裂。

於是大尹對令史道：『這小的必然冤枉。把他放開了枷，叫他去獄神廟裏歇息。拽上廟門，聽那小廝夢中說些什麼，記下來告訴我。』令史如命而行。果然聽見慶安夢中說道：『非衣兩把火，殺人賊是我。趕的無處藏，走在井底躲。』令史回去報告大尹，大尹猜詳道：『非字在上，「衣」字在下，不是個「裴」字？兩把火，上下兩個「火」字，不是個「炎」字？這殺人犯不是姓炎名裴，便是姓裴名炎。——第四句走在井底躲，莫不是這殺人犯給趕的慌，投井死了；或是藏在地名有個「井」字的所在。』於是喚那個專管橋樑街道、風火賊情的城隍使寶鑑到來，問道：『這城中街巷橋樑，有按着個「井」字的嗎？』寶鑑道：『有的，有個叫「棋盤井底巷」。大尹遂與他行兇刀子，告他殺人犯姓名，叫他到棋盤井底巷拿去，限三日拿到有賞，過期有罰。』

寶鑑帶了助手魔眼鬼張千，來到棋盤井底巷，在一家茶坊裏吃茶，叫茶博士喚了茶三婆來。這時裴炎忽然出現，他把賣剩的一隻狗腿要強賣與茶三婆，茶三婆不要，他道：『我不管你要不要，我回來便要錢，你可知道我的性兒。』說着自去。寶鑑便問茶三婆：『你和誰說話？』茶三婆道：『俺這裏有個裴炎，蠻橫不講道理，一言不合，便要動手毀壞人家東西。』

兩人一聽裴炎，便一同設計，由張千扮做貨郎，來到井底巷叫賣。裴炎的妻子正有一個刀鞘兒，要配上一把刀子，遂喚住張千，要看看擔上那把刀子。她拿起一看，便道：『這刀子正是我家的來，你如何偷我的？』茶三婆便出來勸道：『茶坊裏有個司公哥哥，你告他去。』裴妻果然來見寶鑑，訴說張千偷她家的刀子。寶鑑拿起刀來一看，便道：『原來王員外家梅香是你殺的！』裴妻忙說：『不干我事，我并不知道！』寶鑑要拿下她，她才招道：『是俺丈夫殺的。』這時裴炎恰也來到，看見妻子被拿，而且已經招認，他也只好招認了。寶鑑就解了裴炎，來到開封府。

錢大尹見拿到殺人真犯，便放李慶安回去。李老聽訖，到府裏告王員外反坐，道：『他告我孩兒是殺人賊，如今不是我孩兒，誣告人死罪，請大人做主！』王員外要求和解。大尹道：『官不斷和，你們自家商量去吧。』王員外便命女兒聞香求告公公，慶安也請父親饒了丈人，李老才允和解。錢大尹遂判裴炎償了梅香的命，賞寶鑑白銀十兩，王

員外在家排了宴席，爲兩小夫婦團圓。

這是個公案劇，借迷信來破案，在公案小說、公案戲劇中極多，劇情是在反殘暴，勸仁善，有益於風俗教化的寫作，雖然跡近迷信不合時代潮流，但主旨仍是極其正確的。

本事沒有來歷，夢中獲得殺人犯姓名，可能是受唐人傳奇李公佐謝小娥傳的影響。未婚妻暗中贈財物未婚夫迎娶，有似明人釵釧記傳奇中的史碧桃、皇吟甫事，亦如許公異政錄中柳鸞英（亦見湖海搜奇及堅匏集），又如古今小說卷二陳御史巧勘金釵鈿亦見雙槐歲鈔），但這些作品，大概都在關劇之後，而且殺人犯都不是竊犯，而爲男主人公的戚友。但它們可能是受了關劇本事的影響而作。

有人以爲此劇爲關漢卿所作尙有疑義，因爲此劇的摹仿成分太多了。這對於一向是『自鑄偉詞，一空依傍』的關漢卿來說是不適當的。例如：

『（仙呂點絳脣）天淡雲閒，幾行征雁，秋將晚，衰柳凋殘。

（混江龍）身獨自倚雕闌，看池中荷擎減翠，樹梢頭梨葉添黃』。

上面兩章，顯然是襲用白樸梧桐雨第二折的。試看：

『（中呂粉蝶兒）天淡雲閒，列長空幾行征雁，御園中夏景初殘；柳添黃，荷減翠，秋蓮脫瓣。坐近幽闌，噴清香玉簪花綻。』

兩者在意境與詞句上，顯然是有相同之處。以前只知道清洪昇長生殿有名的小宴驚變會襲取此曲，不料同時代的人也襲用取來，這大約有些不可靠吧！次之，審判官錢可又是襲用謝天香的。試看：

「第三折孤上云：『老夫姓錢名可，字可可，累任爲官，今陞開封府府尹之職。爲因老夫滿面虬鬚，貌類色目人，滿朝人皆呼老夫爲波斯錢大尹。』」

至在謝天香中第一折則云：

「老夫姓錢名可，字可道，錢塘人也。自中甲第以來，屢蒙擢用，頗有政聲，今謝聖恩，加老夫開封府尹之職。老夫自幼修髯滿部，軍民識與不識，皆呼爲波斯錢大尹。」

像這樣摹擬的作品，因此有認爲頗難相信是關漢卿自己的寫作。可是這也只能作此存疑，如據此遂斷此劇非關漢卿所作，證據是還不足的。

(十) 救 風 塵

救風塵全劇名原爲「趙盼兒風月救風塵」。古名家雜劇本及元曲選本。錄鬼屋刻本著錄作「煙月救風塵」，抄本及正音譜著錄作「救風塵」。古名家雜劇本之題目爲：「念彼觀音力，還着於本人」。正名爲：「虛脾瞞俏倖，風月救風塵」。抄本錄鬼簿之「正名」亦同此。至元曲選本題目則爲「安秀才花柳成花燭」。正名爲「趙盼兒風月救風塵」。

本劇的情節，大概是說：

汴梁城中有妓女宋引章，初與洛陽安秀實秀才相戀，誓相嫁娶。後來她又結識了鄭州周同知的兒子周舍，愛他趨奉小心，又允許嫁他。安秀實聽到了這消息，便到她八拜交的姐姐趙盼兒家去，請她去勸一勸。趙盼兒就去看宋引章，說是來爲安秀才保親。宋引章道：「我嫁了安秀才，一對兒只好打蓮花落！」趙盼兒問她嫁誰，她答道：「我嫁周舍」。盼兒就告訴她：「那做丈夫的做得子弟，做子弟的做不得丈夫，因爲做丈夫的忒老實，做子弟的會虛脾。」又問：「你爲甚麼要嫁周舍？」她道：「他知重你妹子，夏天替你妹子打扇，冬天替你妹子溫被，你妹子要出門，他替你妹子提領系，整釵環，因此上一心要嫁他！」盼兒便告訴她：「這正是做子弟的虛脾，女娘們不懂的就要着他的迷。等到一娶到他家裏，不到一年半載，他就要拋棄你，早是張牙突嘴，拳椎腳踢，打的死哭哭啼啼！妹子，以後你受了苦，休來告訴我。……」正說時，周舍也來到，便央盼兒爲他保親。盼兒搶白了他幾句，回去告訴安秀實。安秀實便要求官應舉去。盼兒阻止他道：「你且休去！我有用你處哩。」安秀實便在客店裏住下，一面周舍已向宋引章母親辦好

手續，叫引章辭了母親，坐轎同回鄭州去。

果然不出盼兒所料，引章到了周舍家裏，一進門來就是五千殺威棒。從此朝打暮罵，看看要死在周舍手裏。剛巧隔壁王貨郎要到汴梁去做買賣，她就托他帶信給母親和盼兒，叫她們快來相救。她母親一接到信，就去和盼兒商量。盼兒道：『我有兩個壓被的銀子，啗兩個拿着買休去罷。』母親道：『周舍說過：「他手裏只有打死的，沒有買休賣休的。」』盼兒想了一會，定下一計，告訴了母親，又寫了一封回信，乃叫王貨郎帶了回去。她就梳妝一番，穿上些錦繡衣服，收拾了兩箱衣服，叫打雜的張小閑裝上車輻，自己坐了馬，一同來到鄭州。

盼兒落了客店，便叫小二去請周舍。周舍一見是盼兒，便道：『你是趙盼兒，好！好！當初破親也是你來！小二，關上店門，打這小閑！』小閑忙道：『你休打我！俺姐姐將着錦繡衣服，一房一臥來嫁你，你倒打我！』盼兒也道：『周舍，你坐下聽我說，你在汴京，我就思想着你，聽得你娶了宋引章，教我如何不惱！周舍，我待嫁你，你却着我保親；今日我好意將着車輻鞍馬廄房來尋你，你又將我打罵！小閑，攔回車兒，啗家去來！』周舍慌忙陪罪。盼兒便要他：『你休出店門，只守着我坐下。』周舍道：『休說一兩日，就是一兩年也坐的下去。』過了兩三天，引章尋到客店裏來，大罵周舍。周舍舉起棍棒要打她，盼兒勸道：『你拿着這樣粗的棍棒，倘或打殺了她，可怎了？』周舍道：『丈夫打殺老婆，不償命的！』盼兒道：『這等說，誰敢嫁給你，小閑，攔回車兒，咱回去來！』周舍苦苦相求，盼兒要他休去引章，她才肯嫁他。周舍應允，喚小二買酒買羊買紅爲聘禮。盼兒從車上拿出十瓶好酒，一只熟羊，一對大紅雞，說道：『周舍，你爭什麼？你的便是我的，我的就是你的。』』

周舍果然同家去把引章休掉。引章帶了休書，到客店裏來見盼兒，二人立即一同上路。周舍也來客店裏尋盼兒，一問小二，小二道：『你剛出門，她也上馬去了。』周舍才知着了盼兒的道兒，一時沒有坐騎，只好步行追趕。在路上，盼兒向引章要了休書來看，暗暗換了假休書，叫引章收好。周舍趕到，要引章回去。引章說：『你與了我休書，趕我出來了。』周舍騙她道：『休書上手模印該有五個指頭，那裏有四個指模印的休書！』引章急忙取出休書來看，

給他搶過去咬碎了。引章不由害怕起來，盼兒道：『妹子莫怕！咬碎的是假休書，真休書在我這裏。』周舍道：『你也吃過我的酒，受過我的羊，也受過我的紅定，也是我的老婆了！』盼兒道：『我自有十瓶好酒，一只熟羊，一對大紅羅，怎麼是你的？』周舍便扯住她倆，道：『明有王法，我和你告官去來！』扭往鄭州府衙門，告到太守李公弼跟前。

周舍告趙：『趙盼兒設計混賴我媳婦宋引章。』盼兒道：『宋引章是有丈夫的，被周舍強佔爲妻，昨日又與了休書，怎麼是小婦人混賴他的？』恰好這時安秀實也得了盼兒的信，趕到衙門來告狀，說是：『我安秀實聘下宋引章，被周舍強奪爲妻，乞大人做主！』李太守問道：『誰是保親？』安秀實說：『是趙盼兒。』又問趙盼兒：『你說宋引章原有丈夫是誰？』盼兒道：『正是這安秀才。』又問：『這保親的委是你嗎？』答道：『是小婦人！』於是李太守判道：『周舍杖六十，與民一體當差，宋引章仍歸安秀才爲妻，趙盼兒等寧家住坐。』大家叩謝而退。

這個故事，一般戲曲研究者都說不知出處，但有疑宋、元間或有其事，**漢卿**因演雜劇，故寫來異常真切。實則這也只是推想之辭，而無事實做根據的。清黃文暘曲海總目提要亦說：『至其事之有無，則無可據。』

黃文暘在上引的同書中復謂：

「救風塵，元關漢卿撰。記趙盼兒救宋引章於風塵之中，故曰『救風塵』也。小說家所載諸女子，有能識別英雄於未遇者：如紅拂之於李衛，梁夫人之於韓蕲王也；有能成人之美者：如歐陽彬之歌人，董國度之妾也；有爲豪俠而誅薄情者；女商荆十三娘也。劇中所稱趙盼兒，似乎兼擅衆長。」

過去，一般研究雜劇的人，對於救風塵一劇的評價都是很高的；而黃文暘對趙盼兒在劇中的成就，更是推崇備至！趙盼兒原也是一妓女，她獨能犧牲色相，出引章於人間地獄，其俠義智勇，適足以代表我國下流社會的一種墨者精神。她有着常人所不及的完整人格，更有深遠透徹的見解。她看穿了浮華子弟的行徑，憎恨市井流民的卑鄙行爲；更對無知女子的崇尚虛榮，軟弱無能，作了有力的批判。所以在漢卿筆底下的趙盼兒是極其成功的。救風塵一劇之所以能博取最高評價，其主要理

由也在此處。本劇雖是一個充滿着滑稽趣味，同時又是結構非常巧妙的喜劇，但也同時指示了妓女們的悲哀，強暴者的沒落，以及善良人的歸宿，這樣的劇情，對於我們當前的社會與時代來說，都是值得充分加以提倡和闡揚的。

(十一) 切 膾 旦

切膾旦全劇名原爲「望江亭中秋切膾旦」。有息機子刊本，元曲選本，元人雜劇全集本。錄鬼簿刻本，抄本及正音譯著錄作「切膾旦」，抄本錄鬼簿且於標題下注「夜半賺金牌」。元曲選目錄作望江亭。息機子本中之題目爲「洞庭湖夜半賺金牌」。正名爲「望江亭中秋切膾旦」。元曲選本之題目爲「清安觀邂逅說親」。正名爲「望江亭中秋切膾旦」。

本劇的情節，大概是說：

「年輕理官白士中，前往潭州上任，路過清安觀，探望他的姑姑住持白姑姑。白姑姑見面就問道：『你媳婦兒好嗎？』白士中道：『已亡故了！』白姑姑道：『這裏有個女人叫譚記兒，大有顏色，常來這觀裏與我攀談，等她來時，我作成與你作個夫人，你意下如何？』白士中依允了。」

這譚記兒本是學士季希顏的夫人，丈夫已故了三年，正感寡居之苦。這天，她又來清安觀，向白姑姑表示：『有心跟白姑姑出家，不知姑姑以爲怎樣？』白姑姑遂告訴她許多出家的苦楚，勸她不如嫁一個丈夫的好。並且說：『夫人，放着你這一表人物，怕嫁不着中意的丈夫！』譚記兒才道出真情說：『姑姑，這終身大事我也想過，倘有看得我起的，就嫁給他罷！』白姑姑遂喚出白士中來，給他們當面撮合。譚記兒還要裝腔做勢，但給白姑姑和她打趣一陣之後，終於在白士中接受了她提出的要求，要他永做「一心人」的條件下，允了婚姻，跟着白士中上任。

其時有個權豪勢宦楊衙內，早想娶譚記兒爲妾，聽說已給白士中娶了去，非常懷恨，遂在皇帝跟前妄奏白士中貪花戀柳，不理公事。皇帝賜他勢劍、金牌，叫他前往潭州取白士中首級。他就帶了張千、李梢前往。白士中的母親聽到這消息，遂修書差院公到潭州報知白士中。

白士中到任後，夫婦倆很是相得。這位夫人不但十分美貌，更兼聰明智慧，事事精通。只是他知道楊衙內也想要她，現在給他先娶了，擔心着楊衙內要懷恨加害。因此看到了家書，更是悶急異常。譚記兒還以為是他家中前妻來信，和他生妬，他又不肯把信中所言告訴她。等到她要尋死復活，他才告訴他，楊衙內奉了聖旨要來取他首級。譚記兒道：『原來爲這個。相公，你怕他做什麼，待我淡妝微服，親自前去發付他，看他有沒有準備！』白士中力勸她休往，她說道：『不妨事！』把她的計劃告訴了白士中，一個人毅然前去。

中秋日晚上，楊衙內泊舟江邊，張千、李稍置備酒果，請他賞月。忽然有一個賣魚的女人，捕得一條三尺長的金絲鯉魚，來見李稍；李稍見有些面善，問她：『你是不是張二嫂？』她道了聲：『正是』。就請求他：『過去和相公說一聲，着我過去切鱸，得些錢鈔來養家。』李稍遂叫張千去說，張千要她允許把得的錢鈔與他些買酒喝。她允了，張千遂叫她跟他前往。

楊衙內見張二嫂，早有些陶醉。張千從旁說明來意，張二嫂即向前道了萬福，說道：『媳婦孝順相公，將這些金色鯉魚一徑的來獻新，可將砧板刀子來我切鱸哩！』楊衙內大喜，道了聲，『多謝小娘子來意。』便命：『抬過果桌來，我和小娘子同飲三杯』。讓酒之間，主奴調笑諧謔，十分歡洽。後來索性叫她坐了同飲。張二嫂問：『相公，此來何往？』楊衙內但道：『小官有公差事。』却給李稍在旁說出：『專爲要殺白士中而來。』張二嫂道：『相公若拿了白士中，也除了潭州一害』。於是楊衙內央李稍作媒，要娶張二嫂做他二夫人。她便謝楊衙內道：『量媳婦有何才能，着相公如此般錯愛也！』就此楊衙內出對命對，張二嫂就對了，楊衙內更是高興。張二嫂請他作詞，他當場寫了一首西江月，她也和他了一首夜行船。飲了一陣酒后，大家有些醉了，李稍拿出勢劍來給她看，她道：『衙內見愛媳婦，你與我拿去治三日魚好哪！』楊衙內道：『便借與她。』張千又拿出牌來，張二嫂道：『衙內見愛我，與我打戒指罷！再有什麼嗎？』李稍道：『這裏還有文書。』張二嫂道：『這個便是買賣合同。』便把來袖了。她再要勸楊衙內喝酒時，他道：『酒修了！』話未完，就醉倒了。這時張千、李稍也醉倒在一旁。她就拿了勢劍、金牌，袖了

文書，登岸揚長而去。

楊衙內來到潭州衙門，便要拿下白士中，白士中向他要符驗看，楊衙內道：『我奉皇上的命，有勢劍、金牌，被人偷去了。但我還有文書。』白士中叫他拿出來念給他聽，他拿出一張紙來唸道：『調寄西江月……』白士中把它搶下道：『這是個淫詞。』他道：『這個不是，還有哩！』又拿出一張紙條來唸道：『調寄夜行船，……』白士中道：『這個也是淫詞』，也把它搶了下來。這時只見張二嫂也上來告狀道：『大人可憐見，有楊衙內在半江心里欺騙我來，告大人與我作主！』白士中叫她到司房去責只供，因問楊衙內：『有人來告你，你如今怎麼說？』楊衙內沒法，只好央求說：『相公，我們彼此都饒過了罷。只有一個要求，你有一個好夫人，請出來見我一面！』白士中允許。等到由後堂請出夫人相見時，李稍一見便道：『兀那不是張二嫂？』楊衙內早說的說不出話來了。

這時，新放巡撫湖南都御史李秉忠，因為楊衙內妄奏不實，奉旨暗行察訪，但得真情，先自勘問，然後具奏。他來到潭州，剛好楊衙內遺失勢劍、金牌，給人告下。他審訊後判斷：『楊衙內挾權仗勢，欺壓良民，已有多多年，又與心奪人妻妾，妄奏皇上之前，問成雜犯，杖責八十，削職平民。白士中照舊供職，賜夫妻偕老團圓。』

本劇寫的是與救風塵同一類型的饒有智慧的故事。試將譚記兒比趙盼兒，不獨同樣聰明機警，而且更有潑天膽量。在過去社會中有此女性，誠是難能可貴的。全劇的主旨同樣是在指出倚勢凌人，奸險作惡之徒必得惡報，而忠良的人士終歸得到善果，對於轉移風俗敦厚人心的教化是極其有裨益的。本劇的文辭也別具風格，與他作截然不同。吳梅望江亭跋有云：

「此劇俊語頗多，與他作如出兩手。如村裏近鼓云：『俺如今罷捨了蛾眉，淨洗了粉臉，卸下了雲鬢，待甘捱您這粗茶淡飯。』柳葉兒云：『你若題着這樁兒公案，則你那觀名兒喚做清安，你道是蜂媒蝶使從來慣，怕有人擔疾患，到你行求丸散，你則與他服靈丹，你專醫那枕冷衾寒。』字字芳逸，非腸肥腦滿所能辦也。劇中譚記兒事情理欠圓，豈有一夕江亭，並符牌盜去之理。在作者之意，蓋欲深顯衙內之惡，不復顧及夫人之失尊矣。第四折篇幅既短，文亦平庸，遂成強弩之末。才如漢卿，猶有此病，益見雜劇之難作也。」

顧安先生對本劇的評判是正確的。

(十二)單刀會

單刀會，原名「關大王單刀會」，有元刊本，元人雜劇全集本，明抄本及孤本雜劇。名本錄鬼簿及正音譜均著錄，抄本及正音譜作「單刀會」。元刊本題目爲「番國老諫吳帝；司馬徽休官職」。正名爲「魯子敬索荊州；關大王單刀會」。明抄本題目則爲「孫仲謀獨占江東地；請喬公言定三條件」。正名爲「魯子敬設宴索荊州；關大王獨赴單刀會」。永樂大典卷二〇七四三雜劇七亦有目。

本劇版本演變較多，除上述外，我們更舉王季烈螭廬曲談及孤本元明雜劇提要中有關記載摘述如下：

螭廬曲談中云：「單刀會，元關漢卿撰。其四折之全目，曰：『番國老諫吳帝，司馬徽休官職；魯子敬索荊州，關大王單刀會』。前二折久佚，近由士禮居藏元雜劇中見其曲文，而無賓白；後二折則今所唱之訓子、刀會是也。惟今本中沽美酒，太平令二曲，乃後人改易，非原文也。」

孤本元明雜劇提要中記述更詳，其云：「單刀會，原標關大王獨赴單刀會，明抄本，元關漢卿撰。此雜劇有士禮居藏元刊本，日本京都大學影印之，上海又將影印本付之石印。惟元刊本祇載正末賓白，不載他人賓白，而此本賓白完全。且元刊本第一折爲番國老諫吳帝，開首載『駕一行上開住，外末上奏住，駕云外末云住』，然後正末扮番國老上；此則開首祇有冲末扮魯肅上，並無孫權上場。至曲文，則元刊本第一折多醉扶歸、後庭花各一支。第二折多倘秀才，滾繡球、叨叨令各一支，而無道童所唱隔尾一支。第三折多柳青娘、道和各一支。第四折多風入松、沽美酒，太平令各一支。是二本迥然不同，各有勝處，未能以元刊本已行於世，而將此本舍之不印也。此本文字，頗多與今本平日歌場通行之曲本同，而與元刊本異。後二折即今之訓子、刀會，盛行歌場；前二折則久已失傳。就曲文論之，第四本之新水令，駐馬聽二支，感慨蒼涼，洵爲絕唱。而『是二十年流不盡的英雄血』一句，尤爲神來之筆，宜盛行於世，已六七百年之久也。」

以上是單刀會一劇版本的經變大概，和今本的內容情形，王季烈的說明是很詳實的。本劇的情節，大概是說：

三國時吳國中大夫魯肅，字子敬，因為當時曾勸吳主孫權以荊州借與劉備，現在劉備取得益州而併漢中，所以要索還荊州。但此時有關公守在那裏，必不肯還，遂與守將黃文設下三計，請得吳主批准：第一計，修書邀請關公過江赴宴，在飲酒中間，以禮索還荊州。他若允許，最是萬全；倘若不允，第二計是將江上戰船盡行拘收，不放關公回去，他自知中計，自然獻來。倘再不肯，第三計是壁衣內暗藏甲士，趁酒酣之時，擊金為號，把他擒囚，如還荊州，則將他放還；否則荊州主將已失，軍心必亂。也可以一鼓而下。計議已定，魯肅先後將此計與喬公及司馬徽商量進行之道，却被喬公、司馬徽所持的相反意見，使他害怕起來。但三計既經孫權批准，欲罷不能，只好命黃文到荊州云下文書。

其時關公鎮守荊州，部下有關平、關興、周倉等人。黃文送上請酒書信，便回去復命。當下關平聽說是魯肅請酒，便說：『父親，他那裏筵無好會，不去的好。』關公道：『不妨事。他既相邀，我必須親自前往。』關平道：『那魯子敬足智多謀，又是兵多將廣，不要落在他圈套中！』關公道：『大丈夫只要勇敢當先，一人拚命，萬夫莫當。』關平道：『但在大江面上，俺接應的人可怎生接應？』關公道：『這倒不妨，我可以着他親自送我回到自己船上。』關平道：『只怕他那裏有埋伏！』關公道：『我只要緊緊提防，那些狐羣狗黨，怕他甚麼！』他又把自己當時千里獨行、五關斬將之事說了一遍，道：『今天單刀會上，他能有多大力量！』遂命關平準備船隻，帶了周倉同去。關公去後，關平和關興弟兄兩統領三軍，跟着前往接應。

魯肅早已埋伏好甲士，備好宴席，專等關公到來。關公坐着小船，來到大江中流，只見浪高千疊，想起當年赤壁鏖兵故事，不由嘆道：『這不是江流，這是二十年流不盡的英雄血呵！』船過江面，魯肅早在江邊迎候，兩人見面，客套一番，便請關公入席。飲酒中間，魯肅盛誇關公功績道：『君侯文武全才，濟拔顛危，匡扶社稷，正合着一個』

仁」字。待玄德如骨肉，觀曹操如寇仇，正當着一個「義」字。辭曹歸漢，棄印封金，正算得一個「禮」字。坐服于禁，水淹七軍，正當着一個「智」字。將軍仁、義、禮、智都全，可惜只少一個「信」字。若得「信」字俱全，那就沒有人及得你將軍了。」關公便問：「我怎生沒「信」？」魯肅道：「不是將軍沒信，都因為令兄玄德沒信。」關公問故。魯肅道：「當日赤壁戰後，俺吳國因將軍賢昆玉無尺寸之地，暫借荊州以爲養軍之地，待破曹之後歸還，魯肅曾親爲擔保。不料今日恩變爲仇，荊州久借不還，却不道「人無信不立」。……」關公故意問道：「這荊州是誰家的？」魯肅道：「是俺吳國的」。關公道：「你不知，聽我說：「漢朝乃高祖建立的王業，光武帝秉正除邪，獻皇帝誅滅董卓，我哥哥劉皇叔又滅呂布，理合承受漢家的基業。你東吳自姓孫氏，那能承受劉家的土地？」魯肅無言可答，便命左右動樂。關公拔出劍來，擊着桌子，怒容斥道：「有埋伏沒有？」魯肅忙道：「沒有！並無埋伏！」關公道：「倘有埋伏，一劍揮成兩段！」說時，把劍用力向桌上一擊。魯肅驚道：「你擊碎鏡子了！」關公冷笑道：「我特爲破鏡而來！」

這時甲士從壁中跳出，關公一見，一把拖住魯肅不放，對他們道：「休把我攔擋，擋着我的，我着他劍下身亡！」又對魯肅道：「你休想躲閃得過，好生送我回到船上，我和你慢慢相別！」甲士礙着魯肅，不敢上前。恰巧此時關平前來接應，請關公即速下船。關公拖住魯肅，一前一後，下了來船，才放魯肅上岸。魯肅和諸將看着來船向江心駛去，遙遠裏又見關公站立在船頭之上，向他拱拱手說道：「請你牢牢記着；今日百忙裏沒有遂老兄的苦心，我也沒有倒掉我漢家的面光！」（根據明抄本「即孤本元明雜劇本」節錄。）

這是個歷史劇，根據正史三國志吳志魯肅傳。但正史所記，乃是「各駐兵馬百步上，但請將軍單刀俱會。劇作者爲了要顯示關公的英雄威武，改成關公只帶了周倉一人，到東吳去單刀赴會，玩魯肅於掌股之上，終於無恙歸來，對付魯肅的話，理正辭嚴，使對方無可辯駁，作者顯然是在把關公這一人物的文武雙全，刻劃得極其深透。我們看他寫關公渡江赴宴，舟至江心的一段：「（雙調新水令）大江東去浪千疊，引着數十人架着這小舟一葉。又不比九重龍鳳闕，可正是千丈虎狼穴。大

丈夫心烈，我覷這單刀會似賽神社。（白）好一派江景也！（駐馬聽）水湧山疊，年少周郎何處也，不覺的灰飛烟滅。可憐黃蓋轉嗟傷，破曹的檣櫓一時絕，鏖兵的江水猶然熱，好教我情慘切。二十年流不盡的英雄血！『我覷這單刀會似賽神社』，這是何等的英雄氣慨！而兩詞的蒼涼豪邁，氣魄又是何等的雄渾！而敍他赴會歸來，登舟回渡，流連風景，更是充滿了勝利英雄的驕傲和喜悅！他這樣唱道：『（尾）（離亭宴帶歇拍煞）我則見紫袍銀帶公人列，晚涼天風冷蘆花謝。我心中喜悅，昏慘慘晚霞收，冷颼颼江風起，急颼颼帆招惹。承管待，承管待，多承謝，多承謝！喚梢公慢者：纜解開岸邊龍，舡分開波中浪，棹攪碎江中月。正歡娛有甚進退，且談笑不分明夜。說與你兩件事先生記者：百忙裏趁不了老兄心，急且裏倒了俺漢家節。』別魯肅的最後兩句話更是何等辛辣！何等自負！這種豪邁的氣魄，也正是我們民族英雄的特色！

劇中有件小事沒有交待清楚，就是關公擊碎鏡子事。我們略加補充說明。據元人三國志平話所載：當時與宴的吳國將士都掛護心鏡，而關公擊碎的當是魯肅掛的護心鏡了，這乃是關公故意和他作耍，同時也是威嚇他的。明人三國志通俗演義中也有單刀赴會，但無破鏡一事；就是三國志平話中，也只是說要破鏡，而實際並沒有破哩！

此外我們還要說明一點，即刀會一折，過去在舞臺上常以崑腔說唱。而在各書場上，評彈家也有以開篇的形式到處彈唱的。大鼓中也有單刀赴會，却自孫權與羣臣議討荊州，喬玄諫阻唱起，取材與元刊本單刀會同，這倒是很值得注意的。

（十三）雙 赴 夢

雙赴夢之全劇名乃爲「關張雙赴西蜀夢」，有元刊本及元人雜劇全集本，爲元曲選所未收入。錄鬼簿刻本著錄；抄本及正音譚著錄，作「雙赴夢」。題目正各無。抄本錄鬼簿則作「荊州牧閬州牧二英魂，關雲長張翼德雙赴夢」。全劇無折數，賓白，科譚，當是坊間刊刻時刪易了的。

本劇的情節，大概是說：

「三國蜀主劉備自取西川即帝位後，因結義兄弟關羽遠守荊州，張飛遠守閬州，朝夕不能相見，思念不已。一天

正在思念得十分熱切，恍惚見兩人在他眼前出現，一忽兒便不見了。他很懷疑，生怕他們有了什麼意外，就差一官員專到荊州和閬州去召他們回來，以慰思想之情。差官先奔到荊州，誰知那位勇冠三軍，無人敢敵，『素衣匹馬單刀會，觀敵軍不若土和泥，殺曹仁七萬軍，刺顏良萬萬威』的關將軍，由於劉封的扣留求援文書，糜竺、糜芳的出賣，又中了東吳的暗計，自己又忒大膽了些，已經犧牲了！接連再奔到閬州，那位義救嚴顏，鞭打督郵，當陽橋喝退曹操，石亭驛摔死袁襲的張將軍，也因性情急躁，受了部下的暗算，乘他大醉之時，給他像死羊般的割了首級，投降東吳去了。這位差官沒有召到他們兩位生龍活虎般的真身，只是含着辛酸悲痛，用鞭子挑了他們的靈魂回去。他恨不得立刻替兩位將軍報仇，把東吳殺得屍堰江心，江里盡流着血汁，把東吳青鵝鵝的岸兒，黃壤壤的田地，踐踏成一片椒泥！

這時蜀丞相諸葛亮，見主公思念二弟，寢食難安，又是疑神疑鬼，乃於夜間觀察天象，發現東吳星光增彩，蜀國南邊上空，將星陰暗無光，等到早上太陽出來，一道白虹又貫過太陽，知非吉兆。正在十分憂慮之時，差官已經回來，把凶信先報告丞相。諸葛亮聽了兩位大將都死，萬分痛惜道：『這正是天降大禍，從此以後，再靠誰來挾人捉將，再靠誰來開疆辟土，統一中原是毫沒希望的了！』但他從沒有在主公面前說過一句謊話，看了他那樣日日夜夜的不斷思念，那能直截就去告訴他呢！如果一告訴他，他一定就要興師報仇，不是『馬蹄兒踏碎金陵府，鞭梢兒蘸乾揚子江』，不能消除心頭的悲恨。可是這對整個國策是不利的。因為北方曹操正要吳、蜀拼個你死我活，以便坐收漁人之利。所以他只好慢慢兒乘機再說。

就在這天晚上，張飛的靈魂駕着陰雲，向着西川而來。一路上回想過去種種。從桃源結義起，弟兄三個寸步不離，歷年來殺敵斬將，誰不怕他們兄弟三個，不想自己會命喪於匹夫之手，正行之間，忽然看見有個人走在前面，陰雲裏九尺高的身軀，垂過玉帶的三縷長髯，原來是二哥雲長。但自己是個陰魂，怎能走近他去！急急的向陰雲裏躲避。但他又奇怪，二哥既是一個活人，應該在路上行走，爲什麼也駕着陰雲走呢？況且平日裏他笑顏常開，今天却是愁容滿面，好生奇怪。上前一問，關公告訴他，自己已被東吳殺死，現在是個陰魂。於是張飛也把自己已被張達所殺經過

告訴關公。兩個鬼魂很是悲傷，想起魏、蜀、吳三國鼎立，蜀國全靠他兩個殺敵斬將，如今先死，影響非小。他們商定到官廷去托夢給大哥，叫他出兵報仇，把那幾個賊臣拿來，在他們靈前一刀一個，讓他們腔子裏的鮮血濺向空中，就算是超度了他們。

兩個鬼魂來到宮廷門首。當他們活着時候來到這裏，那些守門的尉官都向他們叉手行禮，但今天見了那些紙判官，反要自己向他們行禮。來到丹墀下面，故友們一人也不見，不由的更引起他們的感傷。這天正是重陽佳節，是蜀主的誕辰，往年這時候，大臣們奉觴上壽，階基下綵女滿庭；今天只有一片愁雲慘霧，朝靴踏在玻璃甃上，再也發不出聲音；象牙笏打在黃金獸上，只是寂無聲響。蜀主正臥在床上想念他們，隱隱約約看見他們走了過來，好不歡悅，便要向前問候。他們在燈影裏很惶惶的向他行了個君臣之禮，連忙向後躲避。蜀主對他們問長問短，只是聽不到他們的回答。他不由怨恨起來了？却不知他們心裏也正在想着三十年前桃園結義，誓相終始，現在兩人中途先死了，心裏很是難受。他們要走了，但蜀主苦苦相留。來時月上，現已西沉，再不能不走了。但他們怎能開口，只是點頭示意：希望大哥火速的駐馬長江，活拿靡芳與糜竺、把張達、劉封也打入囚車，在成都市上，一個一個的斬首。這樣時，便勝過用一千小盞黃封頭來祭奠他倆了。」

這是一個歷史大悲劇，讀時感到鬼氣森森，愁雲慘慘，但是十分悲壯。那段寫關、張兩人幽魂來到宮廷，見了蜀主，欲前不前，欲後不忍的情境，真使讀者亦將爲之淒然，而灑下幾滴傷心淚了。本事全據正史三國志，但出賣關公的是糜芳、傅士仁，糜竺不在內；殺張飛的除張達外還有范疆。元人三國志平話無糜芳、傅士仁事，殺張飛的乃王強、張山、韓斌三人。明人三國志通俗演義則同正史，但普通本有時誤「范疆」爲「范疆」。在情節方面，正史三國志及三國志通俗演義都以爲張飛之死是爲了急於要替關公報仇；兩人之死，時間相差很久。但雜劇爲了要增加悲劇氣氛，且以張飛爲主，所以把二人之死寫在同時，而也同時爲劉備所知，使劉備更覺得悲痛難受，在結構上是極其成功的！

(十四)哭 存 孝

哭存孝全劇名爲「鄧夫人苦痛哭存孝」，有明抄內府本及孤本雜劇本。錄鬼簿著錄，刻本作「鄧夫人哭存孝」，抄本作「哭存孝」。正音譜亦著錄，同抄本。題目正名無。

本劇的情節，大概是說：

「唐雁門關都招討天下兵馬大元帥沙陀人李克用，以破黃巢功犒賞手下義子家將門，凡是奪回的城池，都着這般義子們去鎮守。十三太保前部先鋒金吾上將軍李存孝，原名安敬思，本在鄧大戶家牧羊，給克用收做義子後，即娶了鄧家女兒爲妻，跟着克用，殺敗葛從周、黃巢，功勞最大，因着他夫婦歸去潞州上黨郡鎮守。克用另兩個寵愛的義子李存信、康君利，着他們去鎮守邢州。邢州是朱溫的後門，一有戰爭，兩人武藝不高，必爲所擒，所以在辭行宴上，用計灌醉了克用，說克用把邢州換了潞州上黨郡。等到存孝亦來辭行，克用教他改守邢州。存孝不服，夫婦倆請義母劉夫人代爲說話，但劉夫人亦在大醉，只有與宴的番漢都總管周德威在旁，甚爲不平，想等次日克用酒醒，再爲勸說。李存信和康君利知存孝必不甘休，遂決定用計挑撥克用和存孝父子間的感情，想乘克用之醉害死存孝。

存孝夫婦到邢州後，治軍撫民有法，又打敗了王彥章，使朱全忠再也不敢來侵犯。一天，忽然李存信和康君利來到，說是：「阿馬有令，因爲你有太功勞，怕失迷了你的本姓，着你出姓，仍叫安敬思」。存孝信以爲真，果然復了姓名。兩人却又到李克用那裏說：「存孝到邢州後，因怨恨父親不與他潞州，復了安敬思姓名，領着飛虎軍要來殺阿馬哩！」李克用也信以爲真，就要點起番兵，擒這「牧羊子」去。劉夫人不信，要親自到邢州去一看，如果確有其事，也一定把他說轉了送他前來。

在邢州那邊，鄧夫人也在懷疑傳命改姓的事，見劉夫人到來，便安排酒果接待。劉夫人已知果有改姓的事，一見鄧夫人，就稱她「安敬思夫人」。又責問存孝：「孩兒，俺老兩口怎生虧負了你，你改了姓名？如今你阿馬要領大小

番兵來擒拿你。我實在不信，親自到來，不料你果然改了姓。」存孝便將情由說明，係存信等傳命。劉夫人便要存孝同去見克用，當面質對此事。初時鄧夫人不放心，不肯放存孝去，由劉夫人擔保無他，母子倆才一同來到雁門關克用那裏。到時正值克用酒醉，忽報劉夫人的親生子亞子在打圍時落馬，她急急前去照應，因此李存信與康君利二人乘克用之醉，假傳意旨，把存孝車裂而死。臨死，他吩咐和他同去的人，把他的虎皮袍、虎磕腦、鐵燕撻等送回去給予鄧夫人，留作紀念。

劉夫人來到圍場，看見亞子沒有落馬，始知李存信和康君利用計支開她。她忙差一番兵去打聽存孝消息，才知克用醉中聽了李存信和康君利之言，已將存孝車裂而死，她痛苦一番之後，遂去見克用，說明李存信與康君利陰謀害死李存孝的情形，並告訴他現在存孝媳婦兒已將骨殖背到鄧家庄去了！克用聽了，不由大怒，說道：「夫人，你不說，我怎生知道？把這兩個惡徒拿到鄧家庄上殺了，剖腹剜心，與孩兒報仇！」又吩咐：「安排靈位祭物，差人請媳婦兒回來！」到這時候，不免也哭了起來！

劉夫人來到飛虎峪，正遇着鄧夫人背着存孝骨殖匣，手裏拿着引魂幡，一路上啼啼哭哭，好不傷心。劉夫人喚了一聲「媳婦兒鄧夫人」，不由也放聲大哭。鄧夫人問她要人，劉夫人道：「媳婦兒，你的悲憤只有我知道，但我向誰去說呢？」叫她把骨殖匣放下，等克用把兩個賊子送來，替存孝報仇雪恨。不多時，克用果然也到，叫鄧夫人不要怕他，又吩咐：「將那祭祀的物件來，……將康君利、李存信繩纏索綁，祭祀了，慢慢的殺了他們」。又命周德威宣讀祭文，祭畢；果然吩咐小番，把二人也車裂而死。於是給一座好城池與鄧夫人，終養她的一生。」

此劇本事大半出於五代史記義兒傳，茲將傳文節錄如下：

存孝，代州飛狐人也。本姓安，字敬思。太祖掠地伐北，得之，給事帳中，賜姓名以爲子，常從爲騎將。存孝援臂善射，身被重鎧，橐弓坐稍，手舞鐵撻，出入陣中，以兩騎自隨，戰酣易騎，上下如飛。初，存孝取潞州，功最多，而太祖別以大將康君立爲潞州留後。是時，晉軍連歲攻趙常山，存孝常爲先鋒，下趙臨城元氏。趙王求救於幽州李

匡威。匡威兵至，晉軍輒引去。存孝素與存信不睦，存信譖之曰：『存孝有二心，常避趙不擊。』存孝不自安，乃附梁通趙，自歸於唐，因請會兵以伐晉。明年，趙與幽州有隙，懼而與晉和，反以兵三萬助晉擊存孝。存孝嬰城自守，太祖自將兵圍之。存孝城中食盡，登城呼曰：『兒蒙王恩，位至將相，豈欲捨父子而附仇讎，乃存信搆陷之耳。願生見王，一言而死。』太祖哀之，遣劉夫人入城慰諭。劉夫人引與俱來，存孝泥首請罪曰：『兒於晉有功而無過，所以至此，由存信爲之耳。』太祖叱曰：『爾爲書檄，罪我百端，亦存信爲之耶？』縛載後車，至太原，車裂之以殉。然太祖惜其材，悵然恨諸將之不能容也，爲之不視事者十餘日。康君立素與存信善，方二人之交惡也，君立每左右存信以傾之。存孝已死，太祖與諸將博，語及存孝，流淚不已。君立以爲不然，太祖怒，酖殺君立。』

劇情與史實，大半是相符的。惟存孝附梁通燕伐晉諸事，則諱而不言。康君立在劇中則改爲康君利，又將君立被酖殺，和存信的畏罪潛逃，亦改爲都被克用車裂，而爲存孝報仇。劇中亞子卽唐莊宗小字，五代史伶官傳云「莊宗知音能度曲，其小字亞子，當時人或謂之亞次，又別爲優名以自目，曰李天下」足以爲證。但實非劉夫人之嫡子。王季烈評本劇爲「曲文樸質自是元人本色」。誠屬的評。在元、明雜劇中，還有李存孝大戰葛從周（見也是園書目），不知是誰所作，亦寫李存孝事。宋人新編五代史平話唐史卷上中亦敘及存孝、存信交惡，存孝被讒激反；而爲克用車裂事，但簡略遠不如正史之評。倒是在署名羅本貫中（元末明初人）撰的殘唐五代演傳中，所記存孝出身來歷及一生所建戰功，以至因讒被車裂，克用殺死兩賊爲之報仇，正與關劇全合。關劇所載祭文中敘列的：『曾打虎在山峪之中，破賊兵禁城之內，搗打死耿彪，立誅三將，殺壞五虎，擊破一字長蛇陣，殺敗葛從周，渭南三戰，十八騎誤入長安，箭射黃巨天，惡戰傳存審，力伏李罕之，活挾鄧天王，病戰高思繼，生擒孟截海，大敗王彥章。』在殘唐五代史演傳中，幾乎全部都有。而且傳中說『鄧夫人，名瑞雪，』此點亦可補關劇之缺。惟克用處分二賊，則把他們做了倒燒照天蠟燭，以祭存孝，與關劇異。又清人有五代興隆傳傳奇，主要則是寫黃巢一生，因爲其中滅巢的主要人物就是李存孝，所以所寫存孝出身，及所立戰功，全同殘唐五代史演傳，但到巢滅卽止，所以沒有敘到存孝後來的慘死。再有明人葉稚斐的英雄概傳奇，亦寫李存孝事。但以李存信爲劉夫人嫡子，劉夫人幫同存

信奪取存孝的妻子鄧瑞雲，瑞雲堅拒，事爲唐皇所知，召伴公主，終得仍與存孝團圓。此劉夫人却是反面人物，與關劇中的劉夫人恰恰相反，不如關劇的符合正史了。

(十五)五侯宴

五侯宴全劇名爲「劉夫人慶賞五侯宴」，有明抄內府本及孤本元明雜劇復排本。抄本題元關漢卿作。按各書名下均無是劇，正音譜雖有「劉夫人」一目，但錄鬼簿抄本在此目下又注「死哭劉夫人」五字，而刻本則作「曹太后死哭劉夫人」，知確非一劇，故將本劇移之於此。題目爲「王阿三子母兩團圓」。正名爲「劉夫人慶賞五侯宴」。又王季烈孤本元明雜劇提要亦云：「五侯宴，原標『劉夫人慶賞五侯宴』，明抄本，元關漢卿撰」。是可知本劇之名稱，作者與版本的實況了。

本劇的情節，大概是說：

「晉王李克用之子嗣源，奉父命統領雄兵，收捕草寇，得封節度使之職。一日出獵，追趕白兔，一直趕到潞州長子縣荒草坡前，白兔忽不見，適遇王屠妻李氏被典主趙太公所逼，使棄其子王阿三於郊野，俾得專心餵着趙太公之子脖揪。嗣源不忍，便領了這孩兒，告訴了自己的姓名，問明了孩兒的小名和生日；便對李氏云：『這孩兒與我爲子，待以後抬舉他成人長大，我教他來認你！』李氏稱謝而去，嗣源便把王阿三易名爲李從珂，吩咐軍卒回到家去，不得洩漏此事。」

十八年後，李從珂已與李亞子、石敬瑭、孟知祥、劉知遠等同爲李嗣源部下五虎將。梁帥葛從周名下大將王彥章，驍勇善戰，乘李存孝新死，率十萬雄軍來攻李克用，嗣源領五員虎將前往迎戰，王彥章不敵，大敗而逃。五虎將凱旋途中，從珂殿後，適遇李氏因受趙太公子脖揪凌逼，正圖自縊，從珂救了她；李氏見從珂貌似阿三，啼哭不已！從珂細問，始知李氏早年亦有一子，名叫王阿三。生年月日正與自己相同；且知此孩已送與一位過路官人——李嗣源了！於是他告訴李氏：『待我回到家中，好歹着你孩兒來望你！』李氏道謝而去。而從珂心裏，這時已暗中懷疑自己便

是王阿三了。

嗣源班師回到太原交令，克用封五將爲五侯，劉夫人設『五侯宴』爲五將慶功。四將先來，獨從珂遲到，問他原因，他遂把遇見李氏和李氏所言告訴嗣源，要嗣源喚出王阿三來和他一見，嗣源一味支吾，便叫他且去休息，明天赴『五侯宴』去！迨到明日『五侯宴』上，從珂見了劉夫人，又將路上所遇情形告訴了一遍，並說出自己懷疑，以不肯飲酒，要求劉夫人說明真相，否則拔劍自刎。劉夫人不得已，只好詳細告之。嗣源且怪母親說了出來，劉夫人道：『他看他親生母親受無限苦楚，你怎能不要他去認呵！』這時嗣源喚從珂，從珂不應；喚王阿三，他便應了。因此更引起嗣源的悲痛，便說了一個鷄鴨論的故事，隱喻養大了別人的兒子是留不住的！從珂却道：『阿馬休煩惱，您孩兒認了母親，便同他回來！』

這天，趙胖揪怪李氏挑水回來遲了，用繩子把她吊起，正要將她打死，恰值從珂來到，忙叫卒子把他放下，認了母親；這時嗣源也率四將趕到，見了李氏；嗣源命士兵誅了趙氏子，命從珂迎了母親回到京師見李克用夫婦。劇遂終。本劇也是一篇歷史名劇。本事出五代史記唐本紀，從珂原名亦爲王阿三，僅生他的母親乃是魏氏，而非李姓。後來認母一事，正史亦無之。茲將五代史記唐本紀有關文字轉記於後：

「廢帝，鎮州，平山人也。本姓王氏，其世微賤。母魏氏，少寡，明宗爲騎將，過平山，掠得之。魏氏有子阿三，已十餘歲，明宗養以爲子，名曰從珂。及長，狀貌雄偉，謹信寡言，而驍勇善戰。明宗甚愛之。自晉兵戰梁於河上，從珂常立戰功。莊宗呼其小字曰：『阿三不徒與我同年，其敢戰亦類我。』明宗入立，拜從珂河中制度使，封潞王。」

可見本劇與正史顯然是有着不同之處，但與劉知遠白兔記本事，則極相似了。僅白兔出現的時間，白兔記是在咬臍郎認母之時，關劇則在領養之際稍有不同，而李氏遭遇，與白兔記中李三娘的遭遇亦不甚相差。雖然一在財主家，一在自己家裏；但擔水受苦，兩人又是相同的。從寫作時代先後來說，是白兔記受關記的影響，似無可疑。至於本劇的文詞，王季烈孤本

元明雜劇提要中便稱他「爲曲文率直，絕無俊語。」論其本色處有如第一折油葫蘆云：「我若是少乳些，則管裏叮叮的哭；我若是多乳些，灌的他啊啊的吐。」第二折賀新郎云：「今日棄了妳這窮妹妹，誰承望你認了富爺爺？」皆非後人所能及。此劇一本五折，得此可知元初已有是例，不始於紀君祥之趙氏孤兒。而劇中人物，則有可與哭存孝劇中人相參證之處了。

(十六)裴度還帶

裴度還帶全劇名爲「山神廟裴度還帶」。有明抄內府本及孤本元明雜劇復排本。錄鬼簿續編著錄作「裴度還帶」。題目爲「郵亭上瓊英賣詩」。正名爲「山神廟裴度還帶」。清曹寅所刊錄鬼簿作「晉國公裴度還帶」。天一閣本錄鬼簿本關漢卿名下又作「香山廟裴度還帶」。王季烈孤本元明雜劇提要之「裴度還帶，原標山神裴度還帶，明抄本，元關漢卿撰。」至錄鬼簿續編，賈仲明名下亦有「山神廟裴度還帶」，題目正名爲「長安市隔涯報恩，山神廟裴度還帶」。遂以爲此劇非關作，而爲賈仲明所撰，實不能視爲定論。

本劇的情節，大概是說：

「唐朝書生裴度，字中立，河東關喜縣人。自幼父母雙亡，一貧如洗。有一姨父王榮，字彥實，爲汴梁城中富戶，人稱王員外。曾數次差人喚他到洛陽去，意欲助他錢鈔，教他尋些買賣，以維生活。」

裴度來到洛陽，尋得王家，拜見姨父母。姨母力勸他不要讀書，尋些買賣做，裴度不從，姨母便要他出去。裴度悻悻而出，王員外等外甥兒去後，對夫人道：「甥兒將來必定發跡，他如今怪我們，以後謝也遲了，我到白馬寺走一遭去。」

這時裴度住在城外山神廟中，白馬寺住持惠明長老知他文武全才。一日以三頓齋食相待。那天王員外來見長老，留下兩錠銀子，託他出面周濟裴度，長老欣然承諾。一日，有相士趙野鶴，道號無虛道人，來到寺中，恰遇裴度，相他明日巳時前後，必僵死在敗磚亂瓦之下。裴度以那相士見其寒素，存心藐視，十分憤怒。長老道：「相法雖如此，

也看人心所積，會有可延之壽！」裴度不辭而去。

此時有國舅傅彬，曾到洛陽催糧，太守韓廷幹不肯給他下馬錢一千貫，由此懷恨在心。後來傅彬使過官錢一萬貫事發，便把韓廷幹誣繫在內，指他也貪贓三千貫，韓廷幹因此下獄，限期追償。韓夫人與女兒瓊英向親戚求助，止得一千貫。瓊英又在城內外題詩求人，鄉民踴躍相助，又化得一千貫。再欠一千貫，有人指點道：「近來朝廷差一李公子來此歇馬，在郵居上賞雪飲酒觀梅，可去那裏求相助。」原來李公子名文俊，字邦彥，係奉旨出都體察貪污，採訪隱賢。這天，他正在郵亭飲酒，見一個年輕女子，走上郵亭，以爲必是來題詩的。他喚她前來，問她姓名，來此何事。她便將父親被誣賠款及自己題詩抄化尙少一千貫之事訴說一過，且道：「聽說大人在此賞雪觀梅，妾身特來獻詩。」李公子便解下兩條價值三千貫的玉帶，叫她以「雪」爲題，作詩一首，作的好，便把玉帶與她，將去贖父。她果然做了一首詠雪詩，李公子看了很是讚美。又叫他做一首「梅」詩，她也應命立就。李公子果然與她玉帶，當即回到京師去奏報朝廷。瓊英受了玉帶，也急急回去報與母親。

一路上雪越下越大，恰巧路旁有座山神廟，瓊英就進去躲避，把玉帶放在簾薦下，合眼休息。等到天色已晚，雪才小一些，她恐城門關閉，匆匆起身，把那兩條玉帶忘掉了。此時裴度正因在白馬寺爲相士趙野鶴奚落回來，見到簾薦下有玉帶二條，不知何人所遺？深恐遺失的人因此有性命之憂，他不能貪有此種財物，準備倘有人來尋，便奉還他。

翌日，瓊英母女來到廟中尋找玉帶，在簾薦下不見原物，正急得要懸樑自盡，裴度急忙出來相勸，問明一切情形，遂將玉帶完璧歸趙，母女問明姓名再三道謝：「如此大恩，將來必當重報！」裴度送她們出廟，才出門幾步，廟忽然坍塌，夫人驚道：「秀才差一步壓在裏面」。裴度也驚詫道：「果然陰陽有準，不錯分毫！」遂把相士之言，告訴她們。而且說：「小生若不爲還此帶，送出老夫人小姐來，早壓死在亂磚瓦下了！」夫人也道：「皆是先生積有陰德，救我一家之命，因此遇大難不死，前程遠大，將來準定發跡！」

白馬寺中惠明長老正在與趙野鶴談論裴度之事，忽然裴度來到，行者吃了一驚，以爲是鬼。他揶揄趙野鶴道：「這時已過午時了，可怎生不死呀！」衆人也嘲笑趙野鶴道：「休得笑我！這事好生奇怪，裴秀才今日氣色，和昨天全不相同。他一定有活人性命的陰陽，久後必然封侯拜相，富貴終身！」裴度初時不認，趙野鶴說他一定有活人的陰陽，他才把剛才還帶之事說了一遍。於是大家向他道賀。

韓家母女持帶回去，到獄中送飯時把裴度還帶的經過告訴了韓廷幹，廷幹便命將女瓊英許裴度爲妻，以報大恩，因此母女也尋到白馬寺來。韓母見了裴度，即將韓廷幹之意說明，且約定候韓廷幹出獄，即舉行婚禮。趙野鶴勸裴度以功名爲重，先上京應試，然後成婚，裴度也道：「小生也有此心，爭奈囊中空虛，不能前進！」趙野鶴送他一匹坐馬，長老送他兩錠白銀，助他成行，當下母女別去，兩人送裴度到十里長亭餞行。

韓廷幹交清賠款後，即釋放出獄；又得李公子在皇帝面前奏明冤情，奉旨將賠款三千貫給還，且升他做省參知政事。此時裴度也已中得狀元，誇官三日。韓廷幹命家人結綵樓爲小姐招配，媒人在路上攔住新狀元請接絲鞭，裴度不肯接受。綵樓上小姐把綉球拋中新狀元，媒人又請他接了絲鞭，入府成婚。裴度道：「我有妻室，難以成婚！」媒人道：「這是聖旨！」裴度只好登上綵樓，與小姐共飲交杯。小姐問他：「前妻姓甚名誰？」等到裴度說出韓瓊英時，小姐很喜悅道：「郎君如此憶舊，真是賢良君子也。狀元，你道妾身是誰？我便是韓瓊英！」於是請出廷幹夫婦相見，全家一共飲宴，歡樂異常！

這時惠明長老同趙野鶴也到京都，裴度都以厚禮相謝。同時王員外夫婦也到，裴度很是冷淡他們。經惠明長老說明，他的齋食管待和兩錠銀子，都是王員外之計，當時不招留他，是故意激勵他上進。裴度恍然大悟，才向姨丈姨母叩拜稱謝。

韓廷幹奏明裴度山神廟還帶之事，聖旨加裴度爲吏部尙書，瓊英也得到旌獎」。

此劇本事出五代王定保唐撫言卷四，有云：

「裴晉公質狀眇少，有相者曰：『郎君形神不入相書，若不至貴，即當饑死！今殊未見貴處』。一日，遊香山寺，有婦人致一縵繒於僧伽蘭楯，祈婦人疾趨撫膺曰：『阿父無罪被繫，昨告人假得玉帶一，犀帶二，以賂要津，不幸遺失，老父之禍，無所逃矣！』度因授之。婦人拜泣，請留其一，度不答而去。後見相者，曰：『必有陰德及物，前途萬里，非某所知也』。度果位極人臣。」

此事亦見太平廣記卷一百十七引。唐語林則作裴中令，類說引芝田錄則作「白中金」，他書引作「白中令」，大概是一事數傳。而「白中令」可能即是「裴中令」，因為「白」、「裴」兩字音最相近；而裴中令亦即裴中立之誤。惟唐時另有白中令其人，亦見撫言，那就不易辨明了。但相士趙野鶴之名，姨父王員外，失帶者韓瓊英後即嫁裴，則為劇作者後來的增飾。明人沈采嘗作還帶記傳奇，與關劇同一題材，但與關目微有不同。裴度妻為聞喜富戶女劉一娘，妻弟劉二待之甚惡，度為相後，乃曲盡諂媚；失帶者乃周方正之女，後來并未嫁與裴度，這是兩劇不同之處，古今小說第九卷裴晉公義還原配（亦即今古奇觀卷四。）中亦叙及還帶事，而醒世恒言卷十八施潤澤灘闕遇友却用為入話，所叙則皆依唐撫言，而無甚增出之處。王季烈評本劇有云：「關漢卿所撰雜劇，有六十餘種之多，此本在漢卿著作中，尤為上乘文字。如第一折之點絳脣、混江龍二曲，第二折之一枝花、梁州第七、隔尾三曲，第三折之醉太平、倘秀才、塞鴻秋三曲，皆絕妙好詞；其餘亦本色樸質，非明人所能及。惟此本為伶人所傳抄，曲文中增襯字不少。第四折以得勝令為止，元、明雜劇，時有此類。又有以「太平令」為止者，雖取意頌揚，究非套數體裁。臧晉叔元曲選序云：『元取士有填詞科，若今括帖然，取給風簷寸晷，故雖馬致遠、喬夢符輩，至第四折，往往強弩之末。』余按元以曲取士之說，殊無確證；惟各劇本至第四折，每草率了事，則確平有之。意者此種劇本，皆當場走筆，隨撰隨演，取辦俄頃，故至第四折，率多戛然而止，甚少精采也。」王季烈對於本劇之優點缺點，確乎作了很允當的評論。

（十七）陳母教子

陳母教子，全劇名爲「狀元堂陳母教子」，有明抄內府本。錄鬼簿刻本不著錄，曹、孟二本亦均不載此目。但抄本及正音譜著錄，作「陳母教子」。題目爲「待漏院招賢納士」。正名爲「狀元堂陳母教子」。抄本錄鬼簿的題目正名，改爲「翰林苑學士加官，狀元堂陳母教子」。王季烈孤本元朝雜劇提要則曰：「陳母教子，原標狀元堂陳母教子。有明抄本，元關漢卿撰」。

本劇的情節，大概是說：

「宋故陳相國的夫人馮氏，生有三子一女，長子名陳良資，次子陳良叟，三子名陳良佐，女名梅英。馮夫人治家嚴厲，訓子攻書。家中正興建狀元堂，尙未竣工，忽從打牆處刨出一窖金銀來，夫人不許移動，命仍掩埋了。往時朝廷三年開放一次選場，從這年起改爲一年一次，因此春榜期近，夫人命長子良資上朝應選。三子良佐要去，母親不許，道：『你讓大哥去，你做官的日子有哩！』良佐道：『母親說的是，他文章低，不濟事，讓他先去！』良資辭別母親兄弟，擇吉入京。結果中了頭名狀元，誇官三日，來到家中，良佐見了，說道：『大哥，你得了官了，我和你有個比喻：似那搶風揚穀，你這等批者先行，瓶內釀茶，俺這濃者在後』。家中設宴歡慶。

明年，春榜期又近，馮夫人命次子良叟上京應命，良佐又要先去不果，良叟去後不久，報登科的來報，他也得了頭科狀元。良佐暗暗囑咐報登科的說：『這次只賞你二兩銀子，你可休嫌少！待我明年得了官，你就從貢院裏敲着掌，攔着手，叫到我家裏來，說陳家三哥得了官，我賞你五兩銀子。』報登科的道謝而去。良叟誇官三日，來到家中，良佐也對他說：『二哥，我和你有個比喻：我似那靈禽在後，你這等金鳥先飛』。見過馮夫人，合家歡宴。這時衆街坊聞知，也牽羊擔酒，特來慶賀夫人積德，一家中了兩個狀元。

第三年春榜又到，輪到良佐應舉，他可不想去了。馮夫人要他去，他便誇口說：『我有三樁兒氣概，是：掌上觀紋，懷中取物，碗裏拿帶靶兒的蒸餅，意思是說，他可以很容易的奪得狀元歸來。他又向大哥誇耀道：我做了官，要蓋三丈八尺高的門樓，安七十二個馬臺，戴一頂前漏塵羊肝漆一錠墨烏紗帽，穿一領通袖膝欄閃色罩青暗花麻布上蓋

紫羅欄，繫一條羊脂玉茅山石透金犀瑪瑙嵌八寶荔枝金帶，……」良佐上京後，不久又得報，也中了頭名狀元。馮夫人歡然牽了長次兩子前往迎接，誰知狀元誇過家門，見了馮夫人却不下馬來。馮夫人喚他下馬，才知是錯了，狀元不是良佐，乃是西川錦州人王拱辰。馮夫人道：「既是狀元，就請到狀元堂飲了狀元酒回去。」全家向狀元道了歉，王拱辰也謙遜一番，馮夫人問明王狀元尚未婚配，遂把梅英許配與他，王狀元欣然表示同意。

正在這時，良佐也回來了。他只中了探花郎，綠袍槐簡，花插弄頭。去時誇下了大口，今天很不好意思見母親和哥哥，想捉個空進門往房里一鑽，一世再也不出來，誰知來到門首，大哥正等着他，他沒奈何進去；母親見了，給打了一頓，還說：「把他兩口兒趕出門去，再也休上門來！」良資跪着央求，馮夫人人才不趕走了。接着兩個哥哥和一個妹夫又把他奚落了一番。

馮夫人生日，在狀元堂設宴，只叫二子和一婿相陪。良佐夫婦來拜壽，老夫人不許進來。經二位哥哥和妹夫相勸，才放他倆上堂。於是在行會中間，大家又把他嘲弄一番，但他也始終不肯讓人，聲聲口口他將來一定也中狀元。不覺第四年來到，良佐再去應試，果然也中頭名狀元。母親在門外接他，他下馬過來，送上蜀錦一匹，說道：「母親，孩兒經過西川錦州，那裏父老送我一段孩兒錦，將來與母親做衣服穿」。夫人怒道：「你這辱門戶的孩子，還沒有做官，可早先受百姓財物，你替我躺下，讓我痛打一頓，」這一頓把皇帝賜他的金魚也打落了。

這時有萊國公冠準，奉旨採訪賢良，訪知狀元陳良佐受了西川孩兒錦，他母親打的他金魚墮地，認為馮夫人大賢大德，治家有法，教子有方，奏聞皇帝。皇帝就着他加官賞賜，審問詳細，因此就差人去請馮夫人。馮夫人坐了轎，命三子一婿抬着來見冠準。冠準宣布皇帝意旨後，又道：「誰想賢母着四狀元抬轎，可於理不當嗎？」夫人道：「休說四個孩兒抬着老身，從前有個挑擔和尚，他一頭挑着佛經，一頭挑着母親；佛經在前面了，他嫌母親不應落在後面；母親挑在前面，却又嫌佛經落在後面。如果把擔子橫挑呢？一個這邊，一個那邊，不能一樣，後來終於成爲羅漢，還以爲沒有報答完爺娘養育的恩德哩！」冠準又問：「賢母，良佐貪圖財利，接受蜀錦，果然有犯王法，但只合着

有司定罪，你怎生自己責罰，打的金魚墮地？」馮夫人道：「大人不知，此兒未曾治國，先受民財，辱沒祖宗，我是依家法教訓他！」於是冠準傳旨道：「只因你家母賢子孝，着老夫加官賞賜，陳婆婆封賢德夫人，陳良資翰林承旨，陳良叟國子祭酒，陳良佐太常博士，王拱辰博學廣文，加參知政事」。劇情至此遂終。

此劇似本宋史卷二百八十四陳堯佐傳。堯佐兄堯叟，弟堯咨，皆登進士第一，堯佐僅進士及第，正是蜀人。惟王拱辰時代較後，且兩娶薛氏之女，並非陳氏，劇中所述，似乃出於附會。又陳堯佐傳中有云：「堯佐少好學，父授諸子經，其兄未卒業，堯佐竊聽已成誦。」可見劇中寫良佐自以爲勝過二兄，也是有憑藉的。堯佐狀元雖未得，但在當時他是三子中政治地位最高的一人，所以劇中也強把他中了狀元。劇作者又將他們的名字一概易「堯」爲「良」，而又把弟兄的行次叟、佐、咨改爲資、叟、佐。但王拱辰的姓名却一字不易。母夫人姓馮氏亦不變。傳中又云：「母馮氏性嚴，家本富，祿賜且厚，馮氏不許諸子事華侈。封上黨郡太夫人，進封滕國。年八十餘無恙。」總看劇中的主題，乃在表揚一位賢母，有如今日選舉「模範母親」的意義一樣。這就是根據這一段史實所寫成的闡發倫常的佳作。而孤本元明雜劇提要所云「金末科目甚寬，至元初驟停科舉，及皇慶二年而始復，其間無狀元者八十年。漢卿生於斯時，殆以不得科名爲憾，有所歆羨而爲茲劇歟？否則此種文字，大可不作也。」顯然這是王季烈把本劇的主題看錯了的結論，他似乎以爲本劇的寫作，是全出「歆羨科名」，而不知到他主要的意義，乃在闡揚「母教」！

良佐被母責打，以致金魚墮地，似是依傍陳堯咨事。此事見宋王闢之澠水燕談錄卷九：堯咨善射，有「小由基」之稱。他做荊南太守卸任回來，他母親怪他在任不行仁政，而以習練弓箭爲事，乃是違反了家教，遂用杖打他，以致把他向皇帝請求賞賜來的金魚也打碎了。至於劇中所述掩埋窖藏金銀事，似是受了唐朝李景遜母鄭夫人人事的影響。鄭夫人寡貧子幼，居洛陽，因牆毀得錢一船，以爲非分所當得，乃禱而埋之。迨到宋時，傳蘇東坡亦有家中地陷，發現藏窖，他母親不許移動，亟命埋藏事。二者俱見宋周輝清波雜志卷十，可以參證。

以上是現尚流行的關劇十七種，每種現存版本及大概內容，我們已扼要的加以敘述；其有本事可考的，我們也約略作了

說明，並將其有影響於後世之處，也略略作了申述，以期對於以上所舉的每一劇本能得一明確的印象而已。在這十七種劇本中，我們若按劇情的性質來分，可以劃作三類。第一是專寫男女婚姻糾紛的，這類作品中，計有玉鏡台、謝天香、金線池、拜月庭、調風月等五劇。第二是專寫社會上黑暗不平的，這類作品中，計有寶娥冤、魯齋郎、蝴蝶夢、非衣夢、救風塵、切鱸且等六劇。第三是專寫歷史人物故事的，這類作品中，計有單刀會、西蜀夢、哭存孝、五侯宴、裴度還帶、陳母教子等六劇。關氏以在雜劇上卓越的成就，所以他的作品，不僅在數量上駕乎所有的作家之上；而且在劇情的範疇言，其涉及之廣，鑽研之深，亦非當時及以後的劇作家所能比擬的了。